

目录

照着基督身体的属天异象实行

第一章 信徒借着永远的生命，借着圣言，并在神圣的荣耀中被建造成为一（一）

第二章 信徒借着永远的生命，借着圣言，并在神圣的荣耀中被建造成为一（二）

第三章 实行保守一

第四章 保守那灵的一并达到信仰上的一

第五章 为着基督身体的一的四个主要项目

第六章 因基督身体的异象而被保守在一里

第七章 得着基督身体的属天异象，顾到祂在地方上的彰显

第八章 认同地方召会以及主在其中设立的权柄

第九章 为着‘一’的缘故而有正确的态度、动机和存心

第一章 信徒借着永远的生命，借着圣言，并在神圣的荣耀中被建造成为一（一）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约翰福音十七章一至二十六节。

我们需要认识基督身体的一的教训，也必须在实行上保守这一。约翰十七章特别论到这一。这一章我们也许已经读过多次，也很熟悉，却仍可能没有充分的领会。

子得荣耀，好使父能得荣耀

十七章可以分为四个段落。第一段是一至五节。主耶稣说完十四至十六章的内容之后，就在十七章一节开始祷告：‘耶稣说了这些话，就举目望天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子所祷告的头一件事就是祂能得荣耀，使父能在子的得荣耀里得荣耀。因此，本章的主题乃是主对得荣耀的祷告。二节接着说，‘正如你曾赐给祂权柄，管理一切属肉体的人，叫祂将永远的生命赐给一切你所赐给祂的人。’父将权柄赐给子以管理全人类，使子可以将永远的生命赐给父所赐给祂的人。在基督的权柄之下是一件事，蒙祂赐给永远的生命又是另一件事。千千万万的人都在基督的权柄之下，好使基督能将永远的生命赐给他们当中那些被预定、蒙拣选、并为着祂的定旨而赐给祂的人。有千万人在基督的权柄之下，却没有得着永远的生命。然而，他们当中的少数人一信徒一既在基督的权柄之下，也得着永远的生命。三节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远的生命。’永远生命的功能使人认识这二者。

生命带有认识的功能，死人无法认识任何事物。因着我们里面对父这独一的真神和耶稣基督有内里的认识，我们就确信自己已有永远的生命。我们或许无法用言语解释，但我们仍知道我们称为‘阿爸，父’（加四6）的那一位乃是独一的真神|也知道我们所相信的耶稣就是神的基督。（太十六16~17。）这种内里的认识，证明我们有永远的生命。认识独一的真神，并祂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远的生命。约翰十七章四节说，‘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交给我要我作的工，我已经完成了。’荣耀神就是启示并彰显祂。一章十八节说，‘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子来是要将不能看见的神向人表明、启示、并彰显出来。我们可以用电为比喻。电是隐藏的，但当电灯发光时，电就‘得了荣耀’，意即电在灯里并借着灯彰显出来。今天神不再是隐藏的了，因为子已经在地上荣耀了祂。十七章四节所提到的工作，主要的是指彰显神的工作。在三十三年半的期间里，主耶稣所完成的工作，就是向人彰显、启示、表明这位未识之神，将看不见的神显明了。主耶稣在十字架上完成了这工，也完成了救赎的工作。（十九30。）十七章五节继续说，‘父啊，现在求你使我与你同得荣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与你同有的荣耀。’那时，子的荣耀遮藏在祂的肉体里，但祂借着死与复活，按着圣别的灵，被标出为神的儿子，（罗一4，）就是被彰显并启示为神的儿子。当子被显明，就是得荣耀的时候，父也在子里得荣耀、被显明。子与父同得荣耀，就是显明祂与父是一，父也与祂是一，祂在已过的永远里与父同享荣耀。（约一1，十30，十四9。）因此，根据十七章一至五节，主祷告的主题乃是叫子得荣耀，使祂能荣耀父。子得荣耀，为要彰显父，因为父在子里。此外，当子借着将永远的生命赐给父所赐给祂的人，而得彰显并得荣耀时，父就自然在子里并借着子得彰显并得荣耀。

信徒在父的名里借着永远的生命被建造成为一

十七章的第二段是六至十三节。六节说，‘你从世上赐给我的人，我已将你的名显明与他们。他们本是你的，你将他们赐给我，他们也遵守了你的话。’‘世上’在此指全人类，其中有些人是属于父的，因为祂拣选了他们，并将他们赐给子；然后子将父的名显明、启示给他们，他们就相信并遵守了子对他们所说的话。七至十一节接着说，‘如今他们知道，凡你所赐给我的，都是从你来的；因为你所赐给我的话，我已经赐给他们，他们也领受了，又确实知道我是从你出来的，并且信你差了我来。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乃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你的。凡是我的都是你的，你的也是我的，并且我已经在他们身上得了荣耀。我不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你那里去。圣父啊，求你在你的名，就是你所赐给我的名里，保守他们，使他们成为一，像我们一样。’所赐给子的名乃是父的名。

主耶稣向祂的门徒启示，神是他们的父。这指明神要借着重生来生出他们，使他们都成为神的儿子。信徒有神的生命，所以神能作他们的父。因此，主耶稣将父的名赐给信徒的方式，乃是将神的生命分授到他们里面。神是我们的父，不是借由收养，乃是借由出生。父亲是借着将他的生命分授到儿女里面，向他们启示‘父亲’这名；照样，基督借着将父的生命分授到我们里面，向我们启示父的名。二节说，子将永远的生命赐给人类当中神所拣选并赐给祂的人。子借着将生命赐给他们，就向他们启示父的名；这就是说，他们因着由父所生而认识父。然后子在十一节祷告，让他们能被保守在父的名里，使他们成为一。被保守在父的名里，就是被保守在父的生命里。

因着大家庭中所有的儿女同有一位父亲，他们便可以在父的名里是一。所有儿女的一，乃在于他们持守他们父的名。同样的，我们众人既由同一位父所生，有同一位父的同一个生命，我们就都可以被保守成为一。这一乃是我们众人里面父的生命。因着我〔门〕有一位父、一个生命、和父独一的名，所以我们是一。我们既被保守在父的名，就是在父的生命里，我们就能成为一，正如父与子是一一样。十二至十三节总结的说，‘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我在你的名，就是你所赐给我的名里，保守了他们，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书得着应验。现在我往你那里去，我还在世上说这话，是叫他们里面充满我的喜乐。’十七章的第二段论到信徒在父的名里，就是在祂生命里的一。我们既由同一位父所生，我们就在父的生命里是一。因着我们众人同有一位父，我们就需要被保守在祂独一的名里，就是在祂的生命里。我们不是由不同父亲所生的‘远亲’；反之，我们乃是一位父亲所生的真弟兄，里面有同一位父的相同生命。因此，我们需要是一，并且我们也是一。我们没有分裂的理由。

信徒在三一神里借着圣言的圣别被建造成为一

十七章的第三段是十四至二十一节，这段经文说，‘我已将你的话赐给他们，世界又恨他们，因为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我不求你使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他们不属世界，正如我不属世界一样。求你用真理圣别他们，你的话就是真理。你怎样差我到世上，我也照样差他们到世上。我为他们的缘故，圣别自己，使他们也在真理中得以圣别。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入我的人祈求，使他们都成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一的第二方面，是在三一神里借着圣言的圣别而有的一。我们不仅在父的名和生命里是一，也在三一神，就是神圣的‘我们’里是一。在消极一面，为要实化在三一神里的一，我们需要从世界中被分别、圣别出来。我们若仍留在世界里，世界会使我们脱离并远离一。但我们却需要从世界中分别出来。我们在世界里，但我们不属于世界，我们属于三一神。我们需要被圣言的真理所分别、圣别，使我们有在三一神里的一。

在三一神里，父是丰满，子是这丰满的具体化身，灵是实际。我们也可以说父是源头，子是流道，灵是传输、涌流。我们越住在三一神里，就越在祂里是一，因为我们乃是凭着圣灵的实化，借着子的具体化身，有分于父的丰满。我们众人如此享受三一神，就在这享受里是一，意即在三一神自己里是一。

信徒在神圣的荣耀中被建造成为一，为着彰显三一神

十七章的第四段是二十二至二十六节，这段经文说，‘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成为一，正如我们是一一样。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被成全成为一，叫世人知道是你差了我来，并且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父啊，我在那里，愿你所赐给我的人，也同我在那里，叫他们看见你所赐给我的荣耀，因为创立世界以前，你已经爱我了。公义的父啊，世人未曾认识你，我却认识你，这些人也知道你差了我来。我已叫他们认识了你的名，并且还要叫他们认识，使你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这段经文不是说到父的生命，而是论到父赐给子、子又赐给信徒的荣耀。因此，一的第三方面乃是在神圣荣耀里的一；父已将这荣耀赐给子，目的是为着彰显父。父将生命和地位赐给子，好彰显父，这就是父赐给子的荣耀。如今，子将这荣耀一使父得彰显的生命和地位一赐给信徒。我们的一是在父赐给子、子又赐给我们的荣耀里。我们的一是在神的彰显里。我们彰显父的时候，就是在神的荣耀里，并且在这彰显里是一。因此，我们在父的名和生命里是一，我们借着三一神的圣言而在三一神里面是一，我们]也在神的彰显里是一。说我们在神的生命里是一很容易，但当我们谈到在神的彰显里是一的时候，就可能有难处。许多基督徒团体并没有给人一种印象，显明他们只彰显神，反之，他们似乎是在彰显某些实行，如洗脚、说方言、蒙头等。这一切不同的彰显都不是真正的一；这些是分裂。我们荣耀什么？我们荣耀洗脚、说方言、或蒙头么？我们必须单单彰显三一神以荣耀祂。我们在祂的生命里是一，在祂自己里是一，也在祂的彰显里是一，也就是说，我们在神圣的生命、神圣的人位、和神圣的荣耀里是一。

这样，我们就单单荣耀、彰显三一神。主耶稣说，‘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1。）当我们在神圣荣耀里是一，我们就荣耀子，子就荣耀父。因此，我们不该强调或彰显三一神以外的任何事物。二十六节说，‘使你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主耶稣将神圣的生命和神圣的地位赐给我们，使我们代表父并彰显三一神。这是神圣的荣耀，是爱的最高、终极彰显。然而，我们该实际的核对自己，看看我们所荣耀、所彰显的是什么；当人来到我们中间，他们所得的印象为何。三一神该是我们给人唯一的印象。若有人来到我们中间，仅仅对我们聚会的方式有印象，我们就错了。人不该仅仅对我们聚会的方式有印象，他们必须对三一神自己印象深刻。即使我们中间的姐妹会蒙头，也不该是人对我们的印象；反之，他们所得着的印象必须是基督被展览，以及三一神得荣耀。

我们的短缺可能不是在生命上或在三一神里的一，而在于彰显神这面的一。我们都需要检视，对于来参加我们聚会的新人，我们给他们什么样的印象。我们该有的唯一彰显乃是三一神，我们该给人的印象也唯有祂。这需要我们不只口头上宣告，更有内里生命的实际。日复一日，我们必须活在基督里，行在灵中，并经历三一神以被祂充满。这样，每逢我们来在一起，神的彰显就自然从我们流出。这就是三一神得荣耀。我们不顾别的，只顾神的这一个彰显，就是三一神在我们中间得荣耀。（弗三 21。）林前十四章二十五节说，人来到正确的召会聚会中，就会宣告说，神真在我们中间。我们必须给人的印象，是神得着荣耀和彰显，以及基督被展览出来。为这缘故，我们不该强调任何别的学。我乐于看见姐妹们祷告时蒙着头，（十一 10，）但除非基督自己在我们每次聚集时得着展示，否则我不会全然快乐。一个姐妹若是外面蒙头，却不认识基督、不凭基督而活、不经历基督，就没有任何意义。我们在聚会中，唯一该彰显、高举、并展览的，乃是我们灵中三一神的实际。日复一日，我们是凭着祂、在祂里面、且同着祂而活。我们被祂充满，灵里刚强又进取。这样，每当我们来在一起，我们就会有所流出以展览基督并荣耀神。这就是我们的彰显，我们的荣耀。

一九四八年，我们在上海有过一次很不寻常的聚会。当我们一进入聚会时，就可以感觉到主得了荣耀。那里除了主的彰显以外，再没有别的。在聚会的开头，一位弟兄借着宣告而祷告说，‘荣耀，荣耀，荣耀！’我们必须给人这样的感觉。让我们不在意别的学。若有某些弟兄或姐妹在意某种特殊的作法，我们不该批评他们。然而，最重要的是，我们的彰显一点不差就是父赐给子、子又赐给我们的荣耀，也就是使神得彰显的生命和地位。我们在父的名、生命、和性情上是一，在三一神里是一，也在我们只彰显神、荣耀神这件事上是一。

第二章 信徒借着永远的生命，借着圣言，并在神圣的荣耀中被建造成为一（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约翰福音十七章一至二十六节

为要正确的认识约翰十七章，我们需要认识这一章的分段、主祷告的主题、以及基督身体三方面的一至五节给我们看见主祷告的主题，就是子的得荣耀，使父能在子的得荣耀里得荣耀。得荣耀意指显明或彰显。因此，荣耀子就是彰显子，使子被认识、得彰显、并显明出来。在子的得荣耀里，父也得了荣耀；这就是说，在子的彰显里有父的彰显。此外，子的得荣耀（父在其中得彰显、被显明、得荣耀）就是召会，基督的身体，这就是召会里真正的一。因此，主离世前的祷告乃是要使信徒在一里被建造起来，成为基督的身体；子神借着这身体，并在这身体里得彰显，就得着显明和荣耀，使父也在子的彰显里得彰显。十七章是子向父的祷告，也是子与父的谈话。主在十四至十六章的信息里，是以简单的方式向门徒说话，但在祂向父的祷告中，祂所说的就不是那么简单；反之，祂的话非常深奥、有意义、并且包罗万有。这祷告是为着在所有信徒的一里建造团体的身体，以彰显、显明、并荣耀三一神一父在子里作为那灵。大多数基督徒都领悟，主在十七章的祷告是要我们成为一，但许多人不知道成为一的路，也不知道成为一的目的。我们的一是为着建造团体的身体，好彰显、显明、并荣耀三一神。

我们的一乃是在父的名里，借着永远的生命

信徒被保守在一里的第一条路，可见于六至十三节，说到信徒的一乃是在父的名里，借着父的生命。这段的钥节是十一节：’ 圣父啊，求你在你的名，就是你所赐给我的名里，保守他们，使他们成为一，像我们一样。’ 在父的名里成为一，就是在祂的生命里成为一，因为父名的实际乃是祂的生命。在旧约里，神主要被启示为人类的创造者，’ 耶和華’ 一今是音是以后永是的那一位，也被启示为’ 伊罗欣’ 一大能者。然而，严格的说，祂并没有被启示为生育的父。在旧约里，神有其创造，但祂还没有任何从祂自己所生的儿女。此后，耶稣作为神子而来，启示神乃是生育的父，是生出许多儿子的神。在耶稣来到以前，地上没有任何一个人曾经由神所生，但耶稣来临时，神开始被启示为生育的父。现今神不仅是创造者、耶和華、伊罗欣，祂也是我们的父。因此，父的名借着祂生育、生产的生命而启示给我们。信徒如今不仅是神的造物，也是神这位生育之父的众子。

信徒蒙拣选，并赐给基督，使祂能将神的神圣生命分授到他们里面。如今生命既已分授到他们里面，他们就成了神的众子。对于所有的造物而言，神是创造者，但对于神的众子而言，祂是父。因此，父这名乃是这位生育者的称呼；耶稣借着将父的生命分授到我们里面，将我们作成神真正的儿子，就将这位生育者启示给我们。我们是借着生命而认识神是我们的父，因此，被保守在父的名里也就是被保守在父的生命里。神所有的儿子因着有父的生命而认识父，他们都在父的生命里是一，所以他们需要在这生命中被保守在一里；但一切没有这生命的受造之物，都与这一无分无关。我们的一是在父的生命里。这个真理多年来被埋没，向召会隐藏，但在这末后的日子已被恢复了，如今就如水晶一般的清明透亮。

我再说，在旧约里，神没有被启示为生育的父。地上从未有人由祂而生，直到耶稣作为神子而来，向人启示父一不是借着教训，乃是借着将父的生命分授到我们里面以生出我们，并使我们成为神真正的儿子。现今因着我们有祂的生命，我们就不仅认识祂是创造者、伊罗欣或耶和华，也认识祂是父。向天上全能的神呼喊‘圣哉，圣哉，圣哉’，乃是撒拉弗和其他受造之物的赞美；（赛六 2~3， 耶四 8；）然而神的众子从他们深处所发出的赞美乃是：‘阿爸，父！’（罗八 15， 加四 6。）这呼喊是发自我们里面父的生命与儿子的灵。我们认识神是父，因为父已将祂的生命借着子分授与我们，而向我们启示祂自己。我们是父的真儿子，有父名的实际，就是祂的生命。因此，被保守在父的名里，就是在祂的生命里成为一。倘若我们未曾从父而生，得着祂的生命，我们就无法与信徒是一；我们就不过是受造的人，不在神的家里。我们乃是借着被生入神的家中而成为一。

我们的一乃是在三一神里，借着圣言的圣别

约翰十七章十四至二十一节说到我们在三一神里的一，这一是我们借着圣言而从世界中被圣别、分别出来而有的。本段的二十一节：‘使他们都成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信徒有父的生命，但现今他们必须活在三一神里。一个孩子生入一个家庭中，有了父亲的生命，但他成长时是否与家人同住，则是另一个问题。因此，我们需要神的话来圣别我们，分别我们，保守我们不致走迷而岔到世界里去。在一的第一方面，主将祂的生命赐给我们；在第二方面，祂赐给我们圣别的话，这话就是真理，将我们从世界里分别出来，保守我们不落入世界中，好使我们可以联于三一神并活在三一神里面。我们都已经由父而生，有祂的生命，但我们需要核对自己的日常生活，有多少从世界中分别归神。也许我们没有一个人能说自己已经完全从世界中分别出来，并圣别归神了。我们大多数人仅是部分被分别并圣别了，但还有相当的程度仍在世界里。若我们仍在世界中，没有活在神里面，我们就无法是一。我们可将此比喻为一个逃家的孩子。在生命上，这孩子与他的家是一，但在地位和光景上，他因他家以外的学物而被分隔、分开了。

我们既有父的生命，就需要留在三一神里；因着这要求我们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所以我们需要主的话圣别并分别我们。因此，我们一的第二方面，乃是借着那圣别人的话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而在三一神里成为一。然而，我们当中的一既不足够也不稳固，这是因为我们太多人还是部分在世界上，并被世界霸占。只要我们的部分生活仍被世界抓住并霸占，就很难有稳固的一。身体要在一里稳固的建造起来，就需要绝对从世界中分别出来，并圣别归神。我们必须被圣别归神，从世界中分别出来，好使我们能在三一神里真正是一，不仅有祂的生命，也留在祂里面。成为一不仅仅是看见我们都是神的儿女，并来在一起聚集，这只是肤浅的；反之，我们需要核对自己，有多少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日常生活有多少是圣别归神的。有些只参加主日上午聚会的弟兄姐妹，也许觉得自己与弟兄们是一。毫无疑问，他们有父的生命，但他们可能没有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而活在三一神里。这样，他们无法在一里被稳固的建造起来。被建造要求我们绝对从世界中分别出来。我们需要分别的话，保守我们远离世界并圣别归神，好叫我们不仅有父的生命，也活在三一神里面。如此，我们才有真正的一的第二阶段或第二方面。得着父的生命是达到真实的一的第一步，活在三一神里是第二步。

我们的一乃是在神圣的荣耀里，为着彰显二一神

达到真正的一的第三步，是在二十二至二十四节，说到在神圣荣耀里的一，为着彰显三一神。本段的钥节是二十二节：‘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成为一，正如我们是一一样。’这荣耀乃是父赐给子的地位，使子有父的生命和神圣的性情，好彰显父。如今子已将这荣耀赐给我们，意即子已将父的生命和性情，以及儿子的地位赐给我们，使我们彰显祂。我们乃是在这荣耀、彰显、和显明里是一。这使我们成为基督真正、团体的身体，以彰显子，使子得荣耀，好叫父也得荣耀。这是今日召会的实际，至终要成为新耶路撒冷。对主在约翰十七章之祷告的终极答应，乃是启示录二十一至二十二章的新耶路撒冷。

新耶路撒冷将是子完全的得荣耀，父也在其中得荣耀。在新耶路撒冷中，父的生命在涌流，每个人都在三一神里被建造起来。他们完全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全然被三一神浸透，并圣别归祂，且活在三一神里面。因此，在新耶路撒冷，所有的人都在荣跃里，并且就是荣耀；这就是说，他们都得了荣耀，以彰显并显明三一神。他们就是那建造，他们就是一。我再说，这就是对主在约翰十七章之祷告的终极答应。然而，即使今天在地上，在我们所在的各地，仍可以有这终极彰显和终极之一的预尝、初熟果子和小影。我们所有的在程度上也许很小，但在性质上是相同的。我们赞美主，我们里面有父的生命，我们可以活在三一神里，我们可以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圣别归于那圣别的神，我们可以否认己，除了彰显并显明子同着父作为灵以外，不彰显或显明别的。这样，我们就在荣耀里，有父的神圣生命和性情，也有众子的地位，以彰显在子里作为灵的父。我们在三一神的得荣耀里，作祂的彰显与显明。这就是真正的一。'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成为一，正如我们是一一样。（22。）这就是所有信徒在一里的彰显、显明和得荣跃。我们需要实化父的生命，从世界中分别出来，否认一切出于己和自我中心的事物，使我们可以完全专注于在子里作为那灵之父的荣耀。我们在这里，不是为着别的，只为着三一神的彰显、显明和得荣耀。倘若我们的眼睛得开启，被这学吸引，其他的一切对我们都会失去味道和美丽。我们会忘记一切其他的事，只保守那在子里作为那灵之父的彰显。这就是我们的彰显、显明和得荣耀，也是所有信徒稳固的一。

第三章 实行保守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

约翰福音十七章一节，十一节，二十一至二十三节，以弗所书四章三节，

约翰十七章的主题乃是父借着子的得荣耀而得荣耀。一节说，‘耶稣说了这些话，就举目望天说，父啊，时候到了，愿你荣耀你的儿子，使儿子也荣耀你。’十一节与二十一至二十三节给我们看见父借着子的得荣耀而得荣耀的路。十一节说，‘我不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你那里去。圣父啊，求你在你的名，就是你所赐给我的名里，保守他们，使他们成为一，像我们一样。’因着所有的信徒都是由一位父所生，他们就有父同一的名，就是父同一的生命。我们乃是在这同一个名和生命里被保守成为一。二十一节说，‘使他们都成为一；正如你父在我里面，我在你里面，使他们也在我们里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来。’我们不仅在父的生命里是一，也借着三一神的圣言而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在三一神里是一。（17。）要蒙保守在三一神里，我们需要从世界中被圣别、分别出来。我们若仍活在世界里，也许能在生命上是一，但在实行上却不是一。我们必须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被圣别归于三一神；这样我们就会在三一神里蒙保守成为一。二十二至二十三节接着说，‘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成为一，正如我们是一样。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被成全成为一，叫世人知道是你差了我来，并且知道你爱他们如同爱我一样。’因此，我们的一是在三个方面：在父的生命里、借着圣言在三一神里、以及在父赐给子的荣耀里。我们需要以上述三方面的一来核对自己。首先，我们必须知道自己有了父的生命，然后我们必须核对自己是否因真理的话而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归于父和父家，还是因着世界，离开父和父家。我们由父而生，因此有了父的生命，属于父家，但我们也许没有‘在家中同着家人’过生活。我们可能被属世的事隔绝了。因此，我们需要从世界中被圣别、分别出来，归于父和父家。活在三一神里将我们从世界中分别出来，但联于世界并活在其中，将我们与三一神隔绝，并使我们无法保守一。

我们领受了父的名和生命，也属于祂，之后，我们必须保持与父的联结，从世界中分别出来归于三一神。这样，我们就不会被分散，乃要在父的生命和三一神自己里面被保守在一里。即使我们爱父，且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归于祂，也仍有问题：我们所荣耀、所彰显的是什么？我们的一是在子的得荣耀里，为着使父也得着荣耀，意即在基督的彰显里，为着彰显父。我们需要彰显基督并荣耀子，使父借着子得荣耀。我们之前说过，一班基督徒给人的印象也许不是基督的彰显；反而可能给人恩赐、教训、实行、作法、或学工的印象。这是错的。我们给人的印象必须是基督作神的显明和彰显。唯有基督必须得荣耀、彰显并展览。这不仅需要世界被‘除去’，我们的己也必须被除去。我们若都只彰显基督，我们自然就是一。基督是一位，但基督以外的其他事物却有许多。我们需要弃绝其他所有的彰显，单单展览、荣耀、彰显、并显大基督。保守一需要我们不带进基督以外的任何事物。将其他事物带进来，会破坏这一？以弗所四章三节说，‘以和平的联索，竭力保守那灵的一。’我们所保守的一乃是属于我们里面的圣灵自己，我们的一也是属于建造起来的身体和新耶路撒冷。在新耶路撒冷里，所有的人都在生命上是一，在二一神里是一，在神的荣耀、彰显和显明上是一。今天，众地方召会必须是新耶路撒冷的小影。一个地方召会必须在生命上、在三一神里、并在基督的彰显上是一，为着使神得荣耀。这就是真实的一。

弃绝产生分裂的不同教训和彰显

因着基督的身体是一个，并且宇宙中的召会是独一的，所以无论我们在何处，身体的彰显也必须是独一无二的。行传八章一节说到在耶路撒冷的独一召会，十三章一节提到在安提阿的独一召会。同样的，新约提及在哥林多（林前一2）和在以弗所（启二1）的独一召会。照样，今天在我们当地的召会也必须是一个，然而，现在却有许多分裂与公会。所有在这些分裂中的真基督徒都符合一的头一方面，因为他们同有父的生命。然而，他们许多人在第二方面出了问题，因为他们并没有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归于主。此外，他们在第三方面也有难处，因为每个分裂的彰显都不同。

原则上，他们在生命上是相同的，但他们在彰显上不同。这些不同的彰显来自不同的意见，不同的意见来自不同的教训。举例而言，浸信会坚持水浸的教训，长老会坚持长老治会的道理，循理会坚持他们的法则。不同的教训乃是不同彰显的起因，不同的彰显至终成了分裂。因此，我们都需要弃绝世界和不同的彰显；要弃绝不同的彰显，我们就需要弃绝不同的教训。（提前一3~4。）有人问：‘我们怎能放弃水浸的正确道理？这难道不是圣经的真理么？我们不能牺牲真理。’另有人问：‘我们怎能放弃说方言？这不是林前十二章清楚提到的事么？’那些不愿放下不同教训的人乃是缺乏基督身体的异象，因此，他们专注于次要的事。我们的确相信水浸和真正的说方言是合乎圣经的，但一个地方召会不该彰显这些事；反之，我们的彰显必须是基督。我们若清楚自己身为地方召会的托付不是彰显别的，乃是单单彰显基督，我们就会将其余的一切视为次于祂的学物。

不去质疑或调整一个地方召会的实行

一个地方召会也许在原则上彰显基督，但可能有一项实行与其他召会不同。这正是早期召会的情形。从耶路撒冷来的热中犹太教者，到了安提阿和外邦世界的其他地方，要将他们的实行强加于别人身上。（徒十五1，加二11~13。）他们试图使召会划一，坚持在安提阿和其他地方的召会也要与他们的实行相同。然而，当使徒保罗上耶路撒冷时，他必然看见那里不同的实行，但他并未试着改变那个情况。（徒二一18~26。）今天有些人认为自己的召会最好，就可能到另一处召会去改正别人的实行。当他们看见其他召会的实行，也许会说，‘这是错的，我们不是这样作的。’然而，认为自己的召会最好乃是有分门别类的灵。我们不了解自己的性情有多么分立，分门别类是在我们的‘血轮’里。我们一切的分门别类都必须被清除。即使是在第一世纪，召会还幼嫩时，就已经有不同的教训存在了。除了关于基督的正确教训以外，还有关于律法、割礼、安息日、守日、饮食、嫁娶的教训，这一切都与保罗的教训不同。使徒保罗只供应一件事：神的经纶，以基督为其中心。不同的教训似乎很健全，甚至合乎圣经，却是分裂的原因。

今天甚至有更多不同的教训和关于作法的疑问。某位从国外来的弟兄很受搅扰，因为在我们的聚会当中，弟兄和姐妹是分开坐的。我们不敢良心无亏的说，弟兄和姐妹该分开坐或是一起坐。我们不该在意这突的想法。唯一要紧的是，我们要彰显基督。我们需要将基督供应给人，也必须从人学习并接受基督。我们不该到别人那里去看他们在聚会中怎样入座，怎样蒙头，怎样彼此洗脚。我们只在意他们有多少基督，能供应多少基督给我们，我们能供应多少基督给他们。我们若从所有想法中得释放，就不会分门别突。即使我们在实行上不同，我们在基督里乃是一。这不是小学，也不是一件容易达到的事。也许有一天，我们中间某些人会给别人造成难处，跑到别的地方召会去调整他们的作法。我们不该注意这些作法；反之，我们应当完全专注于彰显基督。若是基督被传扬、供应、彰显出来，并且召会不分裂，那就够了。

随同地方召会的实行

假使一个人无法随同某一个地方召会的实行，他可能会退后，只在自己家里聚集。然而，那个聚集会成为那城里的许多分裂之一。他也许觉得在自己家里有更多自由，但那只不过是分裂的自由，其中没有限制，也没有功课可学。一个人若领悟自己不可以兴起另一个分裂，他或许会搬到另一个地方，但他可能更厉害的反对那地的实行。我们若看见基督的身体和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我们就不会走别的路。我们会简单的随同我们当地召会所实行的一切。有的人也许喜欢前去还未有身体彰显的小镇传福音，按照自己的偏好兴起一个聚集。然而，他迟早会出问题。或许有一位新得救者想要搬到那位弟兄先前所在的城市。那位弟兄可能会说，‘我在那里的时候，无法随同召会。你可以搬去那里，但我不建议你与他们一同聚集。’这时，那位弟兄就被暴露为分门别突者。我们无路可逃。召会对我们而言是真正的试验，至终，我们会被暴露。我并不是新近才尽这职学，我已在这条线上多年了，总是会考量情形。我知道所有的处境；但除了保守一之外，别无他路。我们若保守这一，我们就是在‘康庄大道’上。

一个人搬到某个城市，就必须与身体在当地的彰显一同聚集。他若没有一的正确异象，可能会先询问当地的圣徒是实行水浸或点水礼，有否蒙头，是不是彼此洗脚，在擘饼聚会中使用许多小杯还是一个大杯，用的是葡萄酒还是葡萄汁，是一人领头或是多人尽职。我们对于这样的问题，该回答说，‘弟兄，你只要搬到那里并随同召会就是了。’这不是个简单的功课。我再说，我们若看见什么是基督的身体，什么是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我们就别无他路。我们没有后门，我们都必须受限制。否则，我们不是回到公会里，就是造出另一个公会。

不坚持某个特殊的教训或实行

一城里有诸多不同的公会，加入其中之一乃是加入分裂，所以我们必须作的就是站住地方的立场。然后，有人会得救，主会差遣人与我们站住同样的立场。这样聚集的人不在任何一个分裂当中；他们乃是站在一的正确立场上。然而，我们必须谨慎、儆醒，不要坚持任何特殊的教训或实行。假使我们坚持特殊的学，就会成为另一个分裂。我们必须一般性的包容。从国外搬来的弟兄可能宣称自己不是分门别类者，不属于任何公会，也是在主耶稣的名里聚集并彰显祂，并且没有坚持什么特殊的教训或实行。在这种情形下，他们所搬去的城市里若已经有一个站在一的正确立场上的召会，他们就必须与那召会一同聚集。因着不同的国家文化而不与召会聚集就是分门别类。在召会中，没有希利尼人或犹太人，没有美国人或中国人。搬来的人必须与他们所在地的召会聚集，并且不该试图调整召会，只该随同召会。若一个城市里有一些人不是联于分裂，乃站住一的正确立场，但他们的实行与我们的不同，我们别无选择，只有与他们是一。召会对我们而言乃是真正的试验和限制。虽然有些实行合乎圣经，有些则否，但一般而言很难说那个实行是对的，那个是错的。召会生活包括许多信徒，因此，这并不容易。有的弟兄可能持守某个特殊的教训，其他人又持守不同的。我们不能期望所有的信徒都与 we 一样。召会不是私有物，召会乃是普遍而公开的。我们不可将召会‘放在自己的口袋里’，我们迟早必须放手。

今天，特别借着现代化的运输工具，召会得以被带在一起。七十年前，到远东需乘船六个月，但今天只需要坐十二个小时的飞机。不仅如此，因着有现代化的通讯，我们在一地所说的话可以在世界的另一端听见，新闻越洋传播可能比在本地传得还快。今天世界是小的，召会是普遍公开的。因此，我们无法逃避召会，既是如此，我们唯一所能走的路就是一的路。我们必须单单顾到基督作生命和身体作祂的彰显，我们也必须保守一。愿主怜悯我们，使我们都愿意保守召会的一，不坚持任何事，或坚守任何特殊的学，反倒总是维持一般性，不加入分裂，也不制造新的分裂。

问答

问：当弟兄们坚持某事，结果与身边的人兴起另一个团体时，我们的态度该如何？

答：我们需要学习功课，不坚持任何学。我们若坚持某学，就会引起难处，至终造成分裂。然而，我们必须承担自己的责任；我们无法为他人担负责任。在各公会中有许多亲爱的圣徒，但我们无法为他们承担责任。这超过了我们的度量。

问：我们该为一的立场这教训辩护么？还是只要积极往前并彰显基督？

答：我们无须为一的立场这教训辩护，只需要站在这立场上。古时当散居各地的以色列人蒙召要回到耶路撒冷时，只有少数人在以斯拉和尼希米的领导下归回。他们并未向没有归回的人表白自己的立场是对的。他们就是站在正确的立场上，担负他们的责任，并让其余的以色列人担负自己的责任。我们无法替今日所有的基督徒担负责任。人若不觉得要离开公会，他们可以留在那里。然而，我们既蒙了光照，就不愿留在公会里。因此，我们必须学习承担自己的责任，站在正确的立场上。我们别无他路。

第四章 保守那灵的一并达到信仰上的一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以弗所书四章一至七节，十一至十六节，罗马书十四章一至八节。

保守那灵的一乃是配得过神呼召之行事为人的首要之事

以弗所四章一至三节说，‘所以我这在主里的囚犯劝你们，行事为人要与你们所蒙的呼召相配，凡事卑微、温柔、恒忍，在爱里彼此担就，以和平的联索，竭力保守那灵的一。’我们的行事为人和生活要配得过神的呼召，首要之事就是我们必须竭力保守那灵的一。然而，一乃是被今日许多基督徒所忽略的主要项目之一。许多人认为，不可能有在正确立场上召会的一。这是仇敌撒但的诡计。因着神是为了基督身体的生活而呼召我们，所以使徒保罗说到，一乃是配得过神呼召之行事为人的首要之事。那灵的一就是那灵自己。因着我们都得着那灵且在那灵里是一，所以我们需要竭力保守那灵的一。三节不是说我们必须取得那灵的一；‘保守’指明我们已经得着了。现今为要保守这一，我们行事为人需要卑微、温柔、恒忍，在爱里彼此担就。在这爱里，我们有和平；这和平不仅联结我们，也将我们结合在一起。

我们的一的七个因素，为着建造基督的身体

四至六节说，‘一个身体和一位灵，正如你们蒙召，也是在一个盼望中蒙召的；一主，一信，一浸；一位众人的神与父，就是那超越众人，贯彻众人，也在众人之内的。’这段经文说到七个‘一’。没有两位神，两位主，两位灵，或两个身体；相反的，乃是一位神在一位主里，这一位主就是一位灵，这一位灵是在一个身体里，这身体包括了众人。

神、主、那灵、和身体乃是四而一。此外，借着一信，我们进入一个身体里；借着一浸，我们出到旧造、旧背景、旧关联、旧联结、和旧关系之外。要脱离并被分别出来，最好的路就是借着受浸被埋葬。（罗六3~4。）我们一旦被埋葬了，就无须被分别；因为我们已经被分别出来了。过红海预表受浸，将以色列人真正的从埃及和一切老旧事物中分别出来。（林前十1~2。）在以弗所四章所论到的一信和一浸之后，还有要来的事，就是主回来接我们进入荣耀；这就是一个盼望。这四个人位（一个身体、一位灵、一主、一位神与父）利三个项目（一个盼望、一信、一浸）构成了召会的一。就是三一神与相信之人的相调、调和。这七个‘一’足以使我们成为一。我们若接受上述所有的人位和项目，并拒绝其他的一切，我们在成为一的事上就没有任何问题了。七节说，‘但恩典赐给我们各人，是照着基督恩赐的度量。’十一节说，‘祂所赐的，有些是使徒，有些是申言者，有些是传福音者，有些是牧人和教师。’七节开头的‘但’指明对比：四至六节提到的人位和项目都是一，但七至十一节所说的恩赐乃是不同的。然而，一切的恩赐都只有一个目的、标的、目标，就是十二节所说的：‘为要成全圣徒，目的是为着职事的工作，为着建造基督的身体。’使徒、申言者、传福音者、牧人和教师都是为要成全圣徒，目的是为着建造基督的身体。传福音者不仅仅只为着传福音，教师也不仅仅只为着教训道理；他们都是为着成全圣徒，好建造基督的身体。

一切事上长到元首里面，达到信仰上的一

十三节提及达到三件事：‘直到我们众人都达到了信仰上并对神儿子之完全认识上的一，达到了长成的人，达到了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在三节，我们保守那灵的一；在十三节，我们达到信仰上的一。十四节接着说，‘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为波浪漂来漂去，并为一切教训之风所摇荡，这教训是在于人的欺骗手法，在于将人引入错谬系统的诡诈作为。’这些风并非异端之风，乃是将人吹离元首和身体的教训之风。

十五至十六节总结说，‘唯在爱里持守着真实，我们就得以在一切事上长到祂，就是元首基督里面；本于祂，全身借着每一丰富供应的节，并借着每一部分依其度量而有的功用，得以联络在一起，并结合在一起，便叫身体渐渐长大，以致在爱里把自己建造起来。’以弗所四章说到那灵的一、信仰上的一、教训之风、以及持守真实。我们因着得救，那灵在我们里面就是我们的，但得救之后，许多教训就进来；我们作基督徒越久，所收集的教训就越多。这样来看，与一个初信者相处有时还容易些，因为初信者比较单纯。多年的基督徒可能有许多老旧的道理，诸如长老会、浸信会、循理会、路德会、圣公会的道理，或是许多由弟兄会所分裂出来之团体的道理。我们所收集的众多道理引发不同的意见，而意见又造成分裂。将我们的注意力由那灵的一转向不同的道理，乃是一切宗派、公会、和分裂的源头。持守更多的道理并不证明我们更成熟；实际上这可能证明我们是幼稚的。我们可将道理比作玩具。孩童喜欢玩玩具，但他长到某个年纪之后，就不该再需要玩具了。我们越成熟，越会将我们道理的‘玩具’抛在脑后。这就是为什么这一段圣经说到我们需要长大成熟，达到长成的人。我们越在一切事上长到元首里，就越达到信仰上的一。这里所说的一并非道理上的一，而是信仰上的一。犹大书三节说，‘亲爱的，我尽心竭力要写信给你们，论到我们共享之救恩的时候，就不得不写信劝你们，要为那一次永远交付圣徒的信仰竭力争辩。’我们乃是为信仰，而非为道理争辩。在新约里，‘信’有两种意义。第一种是主观的信，就是我们相信的行为；第二种是客观的信，指我们所相信的事物。

（提前三 9，四 1，6，五 8，六 10，12，21，提后三 8，多 13。）提前一章十九节说，‘持守信心和无亏的良心；有人丢弃这些，就在信仰上犹如船破。’本节的‘信心’是主观的，但‘信仰’在原文里有指定冠词，是客观的。保罗在一生末了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赛程我已经跑尽了，当守的信仰我已经守住了。’（提后四 7。）持守信仰乃是持守神整个新约的经纶——关于基督作神的具体化身和神的奥秘。（西二 9-12。）以及召会作基督的身体和基督的奥秘（弗三 4~6）的信仰。

信仰上的一并非我们相信之行为的一，而是我们所相信之事物的一。相信某事不仅是信祂的存在。我们或许信基督的存在，但若得要得救，我们就必须相信这位基督。根据圣经，我们所必须相信的乃是基督的身位和祂救赎的工作。这些是我们信仰的项目。相信基督的身位，意即相信基督就是神成为肉体，成了一个人，作我们的救主；相信基督的工作，意即相信祂为我们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并从死人中复活，为要作我们的生命，且升到天上。我们若相信这两项，我们就得救了，成了基督身体的肢体；但假使我们不相信，我们就是丧失的。这两项以外的一切，无论有多好、多合理、多基要、多合乎圣经，都只不过是道理而已；这些并非信仰的项目。我们是否相信这其他的项目，并不影响我们的救恩。相信水浸、说方言、蒙头、洗脚、关于圣别的教训、安息日、七日的第一日、吃荤或吃素等并不是救恩中的事。救恩只与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有关。我们越长大，越不会在意纯粹的道理，也越会达到信仰上的一。至终，当我们长成时，就不再持守纯粹的道理，而会有信仰上的一。

以包容的态度接纳信徒

我们关于一的难处与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无关。假使有人在这些项目上持守错误的教训，我们当然不会视他为我们弟兄。然而，我们也许会因纯粹的道理而产生许多难处。我们都必须学习，不要持守这些不同的教训。罗马十四章一至三节说，‘信心软弱的，你们要接纳，但不是为判断所争论的事。有人信百物都可吃，但那软弱的，只吃蔬菜。吃的人不可轻视不吃的人，不吃的人也不可审判吃的人，因为神已经接纳他了。’神接纳吃百物的人，也接纳只吃蔬菜的人，意思就是这两种人都已经得救了。因此，我们也必须接纳他们。四至八节继续说，‘你是谁，竟审判别人的家仆？他或站住或跌倒，自有他的主人在，而且他也必要站住，因为主能使他站住。’

有人断定这日比那日强，有人断定日日都一样，只是各人自己的心思要坚信不移。守日的人是向主守的，吃的人是向主吃的，因为他感谢神；不吃的人是向主不吃的，他也感谢神。因为我们没有一个人向自己活，也没有一个人向自己死；我们若活着，是向主活；若死了，是向主死。所以我们或活或死，总是主的人。’使徒保罗知道，在恩典时代，无须在意饮食和守日的不同实行；然而，他并没有以坚持的方式教导这事。他对于吃素、吃荤、守日、或不守日的人采取非常宽大的态度；他只教导他们要向着主作这些事，不要批评、搅扰、反对、或强迫别人。今天若有人这样教导，他可能会被定罪是违反真理。然而，我们赞美主，这乃是保罗带着超越一切的异象、启示和教训而写的。我们众人都必须有这种态度。

需要有包容的态度以保守一的例证

几年前，洛杉矶几个团体的弟兄们提议我们与他们在一里一同聚集。那时，我说，’来在一起是好的，但我们必须清楚，要实化这一，我们必须放弃自己的背景和特殊的教训与实行。’我们很高兴看见他们都同意这点。从一九六三年三月三日开始，这些来自不同背景，包括某些来自五旬节运动和弟兄会的团体聚集在一起。起初，一切真是美好；然而，当第二个主日，我远在纽约的时候，一些消极的事开始浮现。某些来自灵恩派背景的人开始坚持在聚会中说方言，而某些来自弟兄会的人坚持一些别的事。这时，弟兄们要求我回来，说他们无法应付这局面。我回来时，来自弟兄会背景的人说，’李弟兄，我们代表了百分之八十的会众，那些说方言的人只有百分之二十。我们必须弄清楚，否则我们就不来聚会了。’因此，我告诉那些说方言的人：’弟兄们，我不反对任何出于主的恩赐或表显，然而，我盼望让你们知道，目前有百分之八十的会众不赞成你们。你们需要顾到他们的感觉。你们若坚持要说方言，他们就不来了，只有你们会留下。这样，我们聚在一起就不再是真正实行召会生活。’但有人坚称说方言不只是圣经中超自然的恩赐，也是主恢复在这末世日子里最大的项目。

不仅如此,问题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有人开始坚持在会中摇铃鼓。从弟兄会来的弟兄们又无法随同他们,要求我作点什么以帮助这情况。在主面前,我可以发自深处、真诚的说,我对于弹奏乐器的态度是包容的。一面,弟兄会背景的人应该说,‘赞美主!我们不喜欢摇铃鼓,但你们若坚持要摇,我们也可以随同你们。’另一面,没有人该将什么强加在别人身上;这么作会把别人赶走。在神的眼中,摇铃鼓和弹钢琴并没有什么差异;这只是文化上的不同。不过,我虽然对坚持摇铃鼓的人说,他们若不顾到别人的感觉,许多人就不来聚会了,之后仍无法调解。摇的人坚持摇,反对的人坚持反对。我们必须学习采取使徒保罗在罗马十四章的态度。我们若不持守某种实行,就不该反对那样实行的人;我们若持守某种实行,也不该强加于别人身上。最终,因着这些不同团体的信徒无法按照保罗在罗马十四章所采取的宽大态度来实行身体生活,他们就无法在一里一同聚集。

顾到基督身体的异象并顾到基督作我们里面的恩典

保守一的路乃是有包容性,既不反对也不强制任何事。一地的召会也许以某种方式施浸,但另一地的召会可能以不同的方式施浸。一个召会或许在擘饼聚会时只用一个杯,但另一个召会也许是用许多小杯;一个用葡萄酒,另一个用葡萄汁。这些只不过是少数例子,但有许多类似的项目。从一地召会到另一地召会的人,只该随同当地召会的人。这需要诸多恩典。我们若看见基督身体的异象,并且里面有恩典,这一切次要的项目对我们而言就不算什么。虽然我参加过洛杉矶的擘饼聚会多次,却从未在意我们是用葡萄汁或葡萄酒;我并不将注意力放在这些事上。如果我们认识主在生命和灵里的路,也看见什么是基督的身体,这样,受浸的方式、杯的内容、饼的形状就不会影响我们。我们顾到的是基督身体的异象,以及基督作我们里面的恩典,而不是这一切其他的事。

问答

问：当我们访问一处已经建立起来的召会，我们该服从他们所采取的方式。然而，当一个召会初次兴起，信徒也是来自不同的背景，我们该怎样决定实行上的事？既然多数信徒和少数信徒都不该坚持任何事，那谁应该服谁？

答：我们若看见异象，有基督作我们里面的恩典，实行某种特定的作法就很容易。人若偏好点水施浸，我们可以说，‘按照我对圣经的认识，水浸才是适当的，但请你将这事带到主面前。’然后他若仍偏好点水，我们该让他去作。这是正确的态度。我们若都在主面前学习正确的功课，就不会有谁该服谁的问题。假使发生了谁该服谁的难处，就指明我们缺少恩典。若有人坚持某事，我们该让他们去作；但我们若真的看见了身体的异象并有恩典，就不会坚持任何事。若弟兄们在一处地方已经开始召会生活，并有某种特殊的实行，我们不该去调整他们；这么作会造成分裂。我们不当到一个地方去，盼望那里的人接受我们的意见。假使一个地方有一百位圣徒，其中二十位接受了我们的意见，八十位不接受，我们就是开了混乱的门。这样，别人也会带着其他的意见来到这里。这是我们必须学习的功课。靠着主的怜悯和恩典，我在美国已过这些年间，无论到何处，从未调整别人，或提出改变的提议。反之，我总是随同别人所作的。这是因为我领悟，坚持改变会造成难处。若有人坚持点水施浸，而当地召会不同意他，他可能会兴起一个新的聚集，实行他的作法；如此一来，那些赞同他的人只会与他的团体交通。这样，无论那个团体怎样宣告自己的聚集是在那城里一的正确立场上，都是分裂，因为他们聚集的立场不包括实行水浸的人。然后，一个实行点水施浸的召会也许在第二个城市被兴起，在头一个城市里实行点水施浸的人就只会与第二个城市里实行点水施浸的人交通，实行水浸的人只会与实行水浸的人交通。至终，就产生了两种不同的召会一个是‘水浸召会’一个是‘点水召会’。这些都不是真正的地方召会。我们在这里所说的并不是小事。我们都必须学习功课，不坚持任何事。有所坚持乃是分裂的源头。我们可以有建议，但我们若感觉到问题，就应当立即收回我们的建议。否则我们可能无意间，不知不觉就制造了分裂。我们在这事上若没有包容性，就不可能走主恢复的道路，至终我们也可能制造出另一个公会。因此，我们众人都必须非常谨慎。

第五章 为着基督身体的一的四个主要项目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以弗所书四章三节，十三至十五节。

以弗所四章里有四个项目，直接、间接，正面、反面的与信徒的一有关。我们需要保守那灵的一，（3，）以达到信仰上的一这个我们尚未达到的目标，（13，）逃避教训之风，（14，）并持守真实。（15。）为要实化并保守基督身体的一，我们必须清楚这四个项目。

保守那灵的一

三节说，‘以和平的联索，竭力保守那灵的一。’那灵的一乃是那灵自己，就是作神具体化身之基督的实际。神在基督里，基督乃是那灵，这灵一同着父与子一就是在我们众人里面那位包罗万有者。（林后三 17，腓一 19，罗八 9，16。）因此，在所有信徒里面之三神包罗万有的灵就是一的实际，将我们众人作成一个人。那灵既在每一个信徒里面，我们就已经接受了这一，所以我们无须达到这一；我们只需要保守这一。然而，这里总有争战，阻挠我们保守这一，也打岔我们，使我们无法实化这一；为此，我们需要努力、竭力、奋力，并胜过所有打岔和阻碍。这就是保守那灵的一。

达到信仰上的一

以弗所四章十三节说，‘直到我们众人都达到了信仰上并对神儿子之完全认识上的一，达到了长成的人，达到了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我们既有了那灵，就有了那灵的一。照样，我们有信仰，就必须也有信仰上的一。然而，教训之风可能将我们吹离这一。

那灵的一是关乎生命而非教训。但信仰上的一既关乎我们的领会，就牵涉到教训。今天许多基督徒将教训与信仰混为一谈。‘信仰’指我们所相信而借以得救的项目。我们若不相信这些事，我们就是失丧的。我们透彻的研读圣经之后就可以知道，我们要得救，必须相信两个主要的项目——主耶稣的身位和祂救赎的工作，就是主的所是和祂为我们所成就的。其他所有的教训都不是信仰的项目，我们相信与否，并不影响我们的救恩。唯有这两项才是信仰，我们必须相信、为其争辩、并为其打那美好的仗。（犹 3，提前六 12。）圣经并未告诉我们，要为某个特殊教训打美好的仗。关于信仰的真理，使徒们的态度是绝对且明确的；但论到各种的教训，他们的态度是宽大的。举例而言，按照罗马十四章，保罗对于守日的态度乃是宽大的。若有人守安息日，他不可批评或轻看不守日的人。这是保罗对于一般教训的态度。然而关于信仰，他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赛程我已经跑尽了，当守的信仰我已经守住了。’（提后四 7。）我们既被生入那灵的一里，就不可能失去这一。我们也被生入信仰上的一里，但许多亲爱的基督徒因着教训之风而远离这一。事实若非如此，我们就不需要达到信仰上的一。因着我们远离了这一，我们就需要归回，直至达到这一。要归回信仰上的一，唯一的路就是不持守其他所有的教训，无论它们是对是错。

我在一九二五年被生入信仰上的一里，但此后我因着许多教训而与这一渐行渐远。我学知的教训越多，我离这一就越远。头一个使我远离这一的教训就是水浸。我若得知一个人没有受过水浸，即使他相信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我也不会接纳他。这使我远离信仰上的一。此后，我学得灾后被提的教训；从一九二五到一九三二年间，我知道了许多其他的教训。我学到的越多，我就越远离这一。至终，主将我带回到这一。在一九三二年，我遇见倪柝声弟兄，主借着祂开了我的眼睛，使我看见生命。那的确是个转捩点。从那一天起，我越看见生命的事，越在生命上长大，我就自然越有转变，直到我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这时，我回到了信仰上的一，我整个的态度都转变了。我不再在意人是否受过水浸。只要他爱主，我就接纳他。这并不是‘隔墙拉手’，因为我不再持守某些教训，所以不再有‘墙’了。

这对我而言乃是真正的拯救。然而，这不是说我放弃了圣经的教训本身。我明白什么教训是对的，什么是错的，但这些对于一而言，都无关紧要。我们今日的需要乃是认识父的生命，认识怎样活在祂里面，怎样荣耀祂，从世界中被分别出来并否认我们的己。这样，我们就回到信仰上的一。要这样作，唯一的路就是在生命里长大。持守其他所有的教训就好比玩玩具。我们若这样作，就指明我们仍是幼稚的。人长大了，就不再在意玩具。我们众人都需要达到信仰上的一。不再被一切教训之风所摇荡以弗所四章十四节说，‘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为波浪漂来漂去，并为一切教训之风所摇荡，这教训是在于人的欺骗手法，在于将人引入错谬系统的诡诈作为。’一个教训也许是基要、合理、合乎圣经、并正确的，但持守它却使我们远离元首和祂的身体。我们从经历中得知，坚持某个次要教训使我们感到与身体分开、分裂并隔绝；当我们从身体上被隔绝了，就自然与元首分开，这会带进死亡。

然而，我们若放弃持守某种教训，只持守作为基督彰显的身体，我们就会感到光、生命、平安、膏抹和建造。我们该说，‘主，我领悟你的心意是要得着身体，不是在于某些道理教训，甚至不是在于最好的教训。所以，我也不在意任何教训，我只在意你在身体里的彰显。’我们若这样作，立即会感到里面有膏油涂抹，也能够祷告。生命会我们从里面涌出，我们会说，‘阿利路亚，赞美主！’事实的确如此。坚持某种道理教训带给我们死亡；那灵的一不能印证这种立场。反之，盖印的灵（一 13，林后一 22）印证身体的一，为使身体得建造。

持守真实,在一切事上长到基督里面

以弗所四章十五节说, '唯在爱里持守着真实,我们就得以在一切事上长到祂,就是元首基督里面。' 真实乃是实际,就是基督自己。这意思是我们必须持守基督为实际而非持守教训,使我们得以在一切事上长到祂里面。我们越长到祂里面,我们就越在一里。我们需要放下持守教训的立场,而持守基督为实际,好在一切事上长到祂里面。

我们若清楚上述四个项目,就会知道怎样保守这一。我们已生入那灵的一与信仰上的一里,但我们重生之后,一直接受了许多教训,这些教训成了风,使我们漂荡、摇动。因此,我们远离了信仰上的一。现在我们需要放弃持守教训的立场,单单持守基督作实际。我们越如此行,就越被带回,好长到祂里面,团体的成为一个长成的人。这时,我们就达到了信仰上的一。我们已经领受了那灵的一,但在我们的领会、实行、和生活上,我们需要回到信仰上的一,好与那灵的一相呼应。这是实化并保守这一的路。在一里并保守这一,乃是身体生活的真正实行。

第六章 因基督身体的异象而被保守在一里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

约翰福音十七章二节，十四节，十七节，二十二节，以弗所书四章四至六节。

永远的生命、圣别人的话、以及父的荣耀赐给我们，为着在一里将身体建造起来约翰十七章论到主所赐给我们的三件事：祂永远的生命，祂的圣言，以及祂神圣的荣耀。二节说，‘正如你曾赐给祂权柄，管理一切属肉体的人，叫祂将永远的生命赐给一切你所赐给祂的人。’主耶稣在此清楚指明祂要将永远的生命赐给信徒。十四节说，‘我已将你的话赐给他们。’十七节说，‘求你用真理圣别他们，你的话就是真理。’主所赐给我们的话乃是圣别人的话，就是将我们从世界中分别出来的话。末了，二十二节说，‘你所赐给我的荣耀，我已赐给他们，使他们成为一，正如我们是一一样。’生命是为着使我们由父而生，话是为着将我们从世界中分别出来，荣耀是为着彰显、显明三一神。

生产的生命、分别的话、和显明的荣耀，乃是在一里建造身体的三个步骤或方面。第一，主赐给我们永远的生命，这生命生了我们，使我们成为父的众子。借神的生命由神而生，乃是我们一的开始。接下来，我们需要话，好把我们从世界中分别出来，就是从父以外的一切分别出来。借着话的运行，我们就从父以外的一切被分别、圣别出来归祂，使我们不仅有祂的生命，也在三一神里长大并生活。至终，我们有荣耀，为着彰显并显明三一神，就是为着荣耀子，使父也在子的得荣里得着荣耀，意即召会在一里得建造，最终乃是新耶路撒冷得建造。因此，生命是为着一的头一方面，话是为着第二方面，荣耀则是为着最后一个方面。

我们都必须实化这一，到这样的地步。我们在生产的生命、分别的话、以及彰显的荣耀上是一。我们若看见这点，就不会在意别的事物，因别的事物无法使我们成为今天，许多在基督教里的人已被上述三个项目之外的事打岔，去顾到别的事物。在浸信会里的人因着顾到水浸而远离这三个项目；在长老会里的人也因着顾到长老治会而远离这三个项目。同样的原则，所有的公会都因着顾到其他的事物而远离这三个项目，造成许多宗派与分裂。如果我们清楚看见，主赐给我们的只有生产的生命、圣别人的话、和为着彰显祂的荣耀，其他的一切最多也不过是次好的，我们就不会重看那些事。

借着基督身体的异象蒙拯救脱离差异

以弗所四章四至六节说，‘一个身体和一位灵，正如你们蒙召，也是在一个盼望中蒙召的；一主，一信，一浸；一位众人的神与父，就是那超越众人，贯彻众人，也在众人之内的。’这几节说到一位神、一位主、一位灵、和一个身体。神具体化身在基督里，基督就是那灵，而作三一神之实际的包罗万有之灵是在身体里；这身体是基督的彰显，由许多信徒所组成。召会既是基督的身体，而基督是三一神的中心与普及，因此，召会一点不差就是三一神的彰显。我们可以改变受浸的方式、聚会的方式、排椅子的方式、或在会中唱诗的方式，但我们绝无法改变召会的所是。甚至信徒祷告的方式也可能对于一造成难处。在某些基督徒聚集里，弟兄姐妹是以非常安静、有秩序的方式祷告；而在有些聚集里，人则是兴奋的祷告，看来似乎没有任何秩序。有的团体实行同声祷告，声音一个比一个大；有的是呼喊并流着泪祷告。在某些聚集里，基督徒可能是跪在椅子前祷告，而在其他聚集里，人人都站着赞美主。有的人甚至在祷告时摇椅子，他们相信必须这么作，圣灵才会降临。我们真的很难说那种方式是对的。我们甚至不能说摇椅子是错的，当然，我们也不该坚持要这么作。

一九三二年，我作基督徒已经七年了；在这之前，我经常参加的聚会里，人们总是一个接着一个，慢慢地、轻声地、很有次序地祷告。随后，倪柝声弟兄受邀至某个聚集里担任主讲者，我也与他同去。我一进到那个聚会里，就感到相当惊讶。会中的每一个人都都在跳跃，笑着，呼喊，或作类似的事。几场聚会后，倪弟兄和我聚在一起；我告诉他：‘弟兄，我无法认同这种聚集。’他虽不赞成这种聚会方式，但他告诉我，圣经中并没有清楚指示正确的聚会方式。这是我头一次听见这样的话，这话使我印象非常深刻。从那天起直到如今，我一直在思量这话。我们可以改变聚会、祷告、或作许多事的方式，但我们绝不可改变神在基督里，基督是那灵，那灵是在身体里的真理。

召会作为基督的身体，不为见证别的，乃为见证三一神在一班相信的人身上得着实化与彰显。我们若看见这点，这异象会拯救我们脱离一切其他的事物、意见、观念、解释、和不同的作法。我们不能说自己是否以正确的方式在聚会，也不能说那些到其他地方聚会的人是否该以同样的方式聚会。最好不要在意方式。我们若看见身体的异象，就不会在意一切其他的事。身体乃是见证父神在子基督里作为那灵，在一班相信之人的里面彰显三一神。我们若看见这点，就可以用任何方式聚集并祷告。我们必须清楚看见，神的心意乃是将祂自己在子里作为那灵作到我们里面。因此，三一神被作到我们里面有多少，才是中心且基本的问题。三一神若没有作到我们里面，注意其他的事都是无用的。如果我们仍然太在自己、肉体、世界、旧生命和旧性情里，讨论事奉主或祷告的方式就没有意义了。即使我们真的有祷告，也不过是在肉体、自己、或世界里祷告。若是三一神作到我们里面，凡我们所作的，都会是祂的彰显。

我们需要彻底从自己天然、宗教、世界、和自私的观念里蒙拯救，好领悟召会今日就是基督的身体，单单彰显那同着父并作为灵的基督。为使我们不分裂，我们必须蒙拯救到这地步。若不然，我们里面对别人会有异议，使我们与别人分裂。我们若蒙拯救，看见基督的身体作三一神的彰显这个异象，此外别无所见，其他的一切都会消退。我们不会给任何别的事留地步，也不会任何事上持异议。假使一位弟兄想要大声祷告，我们会让他这么作；他若想要安静的祷告，我们也没有任何意见，只会随着他。他若跳跃，我们可以随着他；他若摇椅子，我们仍能随着他。若有人说我们在聚会里只该运用灵，不该使用乐器，我们会说阿们；但若有人说使用乐器会有所帮助，我们也会让他作。某个团体的信徒争论要不要在他们的聚会里使用乐器，结果，他们分裂为两个团体，一个用，另一个不用。这真是可怕。召会不是彰显使用乐器与否，反之，召会乃是基督的彰显。我们都必须清楚看见这点。关于共同信仰以外的一切事，我们应当有宽大的态度。这可由罗马十四章得着充分的证明；十四章说到吃肉或吃菜，守日或不守日。使徒保罗在这章里并没有告诉我们孰是孰非，他只说吃的人不可轻视不吃的人，不吃的人也不可审判吃的人。（3。）照样，保罗说守日的人是向主守的。（6。）我们坚持守主日而非第七日，就含示我们懂的比保罗还多。在这章里，保罗没有告诉我们守主日是对的，守第七日就错了，因为他清楚召会乃是彰显基督，不是彰显第一日或第七日、吃肉或吃菜。我们需要清楚看见这事。当我们到了另一地的召会，不该期盼那里的一切都与我们所想的一致；这样期盼就表示我们还未看见异象。我们若看见身体的异象，就只会期盼看见基督的彰显。这异象之于我们乃是拯救。假使我们没有异象，我们就会有异议。我们可以将异议比为一个大城市里的许多街、道、巷弄等。只要我们在不同的街道上，就是彼此隔绝、分开的。我们持异议，被隔绝，就指明我们位于‘街道层次’之中，认为只有我们这条街道才是正确的。然而，我们越升到空中，看见整座城市的景象，我们就越蒙拯救，脱离分开的街道。要得着属天的异象，就需要‘升到空中’。我们若有这异象，就绝不会因任何观点而被隔离、分开。所有分裂的‘街道’对我们而言都算不得什么。要实行这一，我们需要看见基督的身体这基本的异象。

被保守在一里并非借着妥协，乃是借着看见召会只彰显基督

主耶稣在祂离世前的祷告中说，祂赐给门徒永远的生命、圣别人的话、和为着彰显父的荣耀。看见这点会使我们完全蒙拯救，脱离许多次要、不同、次等的事。无论我们到何处，我们只会在意两件事：基督的彰显与一的彰显。我们不会作任何制造分裂的事。我们就是联于那地的信徒，并使自己与他们是某地的召会可能实行点水礼。我们若从圣经里清楚知道浸水施浸才是正确的方式，我们不该只是试着与当地召会妥协而已。妥协就是要政治。没有一个基督徒该这么作；我们总该只有一张脸，而不是作双面人。我们所需要的是看见异象：基督的身体乃是基督的彰显。只要某地的弟兄们彰显基督，我们就不在意他们施浸的方式。这不是与人妥协，而是承认我们是在基督的国里，而非‘受浸的国’里。

一个召会若彰显基督并保守身体的一，主就满足了，我们也满足。只要主将我们留在那个召会里，我们就不该发表异议的观念或说不同的话。然而，我们最终也可能到一个没有召会的地方。主若在那里使用我们，帮助人得救，我们就需要为他们施浸。在这种情形下，我们不需要与我们原出的召会一致。反之，我们可以采用合乎圣经的方式为他们施浸。这样作乃是不与头一个召会发生异议。我在洛杉矶召会参加擘饼聚会已经超过三年了，但我仍然不去注意我们的杯是用葡萄酒还是葡萄汁。我再说，我们不是在‘葡萄酒或葡萄汁的国’里，我们是在基督的国里。我们在意的不是杯里的东西，而是在会中纪念主并彰显祂。这样就够好了。

不在意作法，乃在意基督身体的属天异象

宋尚节是一位被主大用的中国布道家。他每逢传福音，总是非常放胆。有时他会从讲台上跳下来，口气强烈的对某人说，‘你看见自己是怎样的人么？过来，跪下，祷告！’有一次当他在传福音时，他指着一位年轻妇女说，‘你这个小老婆！你真是有罪啊！’他虽不认识她，她却真的是一个姨太太。在另一个场合，有几位美以美会的传教士与他一同在讲台上时，他却强烈的吩咐他们干脆回家算了，不要待在中国享福。我头一次参加他传福音的聚会时，我实在很难认同他的方式。然而，数以千计的人借着他的职事被带到主面前。有人说宋尚节太野蛮了，但若我们的温和并没有带任何人得救，那我们的温和就没有任何意义。我们若有传福音救罪人的异象，就不会在意野蛮或温和。另一面，十九世纪著名的英国教师郭维德(Robert Govett)讲道时则是规规矩矩、有条不紊、安安静静的，手势也不多。然而，他也非常有能力。因此我们不能说何种尽职的方式才是正确的。这些事例给我们看见，我们所采取的方式并非最重要的事。我们为着保守一所需要的，乃是基督身体的属天异象。我们的眼睛必须得开启，看见基督的身体乃是父、子、灵的渴望，地上每个地方都必须有一班信徒在实行身体生活，彰显基督，并保守这一。只要有人如此行，我们就喜乐了，也不会因着他们所采取的方式而有异议。我们需要这种异象来拯救我们。这就是我们一再强调约翰十七章和以弗所四章的原因。这两章所有的不是方式，而是异象。我们只需要认识生命、圣别人的话、以及彰显子同着父在那灵里的荣耀。我们必须被祂的生命充满，被祂的话圣别且分别，并彻底被变化，成为透亮的，好彰显三一神。这是我们的拯救。我们不在意第一日或第七日，吃肉或吃菜，点水或浸水，站着祷告或跪下祷告。身体的异象拯救我们脱离一切不同作法的考量。已过几年，我行经美国大部分的地区。我到任何一地，都只留意弟兄们在灵里彰显多少基督。我们若看见这异象，这异象对我们而言乃是拯救，也是我们保守一的路。否则，我们若在意小事，至终会卷入纷争里，结果就是分裂与不和。我们会成为破坏一的原因。然而，我们若借着基督身体的属天异象得拯救，脱离这所有的纠缠、异议、低下、次要的事，我们就会有路来保守这一。这就是神所寻找的，也是我们所需要的。

第七章 得着基督身体的属天异象，顾到祂在地方上的彰显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使徒行传十四章二十三节，提多书一章五节。

神永远的定旨乃是借着众地方召会而得以完成

行传十四章二十三节说，‘二人在各召会中为他们选立了长老，又禁食祷告，就把他们交托所信入的主。’提多书一章五节说，‘我从前留你在革哩底，是要你将我所未办完的事办理妥当，又照我所吩咐你的，在各城设立长老。’行传十四章二十三节说到使徒在各个召会中选立长老，提多书一章五节说到在各城设立长老，这指明在每个城中都有一个召会。神独一、永远、终极的心意是要得着一班人彰显祂，而神在现今这世代达成祂定旨的路，乃是在有人居住的各地兴起基督徒。信徒在一城一城里被神兴起，并在灵中被建造在一起，作为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为着彰显三一神。因此，基督的身体就是宇宙召会，这身体在许多地方上的彰显乃是众地方召会。宇宙召会是一个，地方召会却有许多。没有众地方召会，就不可能有宇宙召会实际的彰显。使徒们并非直接建造宇宙召会，反之，他们的工作乃是建造众地方召会。例如，彼得和同他一起作工的人，建造在耶路撒冷的地方召会，保罗和他的同工建造在外邦世界的众地方召会。因此，在现今的时代，就是召会时代，神建造宇宙召会的工作完全是借着众地方召会而达成，而神建造众地方召会的路乃是在有人居住的各地，兴起一班一班的基督徒。这不是说，独一的宇宙召会被分割为许多地方召会；地方召会不是分裂，而是位于不同的各处。就宇宙一面来说，所有的信徒都是一，但他们可能身在耶路撒冷、安提阿、以弗所、哥林多、罗马、或其他地方。在神的智慧中，每个城市里的所有信徒都必须来在一起，聚集、配搭、相联、且建造成为那城里的地方召会，作基督宇宙身体的彰显。这些地方召会在地理上有区隔，但不是分裂的；众地方召会仍是一。这乃是完成神对召会之永远定旨的神圣道路。

骤挠神定旨的方式.乃是在召会里引

狡猾的恶者撒但知道，阻挠神定旨最快的路就是借着在圣徒间引起分裂，破坏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每当一地的圣徒分裂了，身体的彰显就归于无有。建筑物若有一角损坏，修补起来还很容易；但若其基地被损毁，整栋建筑物就毁坏了。神圣建造的基地乃是召会的地方立场。立场若被损毁，神圣的建筑就会毁坏，也不再有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这乃是基督教今日的光景。撒但利用其诡计使整个情形变得混乱不堪，以致许多基督徒认为不可能有正确的召会生活。有人甚至说，谈论召会是不智、无益的，而谈论召会的立场更是糟糕，他们宣称这样作是浪费时间，又使自己受苦。因此，他们觉得只需要尽力传福音，帮助人爱主、属灵就好；而召会的事就交在主的手里留到将来吧。我的回答，就是问这样说的人：‘你的方法似乎很聪明，但我该去哪里呢？’许多真基督徒在良心里知道，说我们该去公会，乃是错的。因此，我们若传福音，该把得救的人带往何处？我们该去哪里帮助人爱主并属灵？有人说，那里有基督徒，我们就该去那里传扬、教导、尽职、并给予帮助。然而，他们一旦受了我们的帮助，又会再有这个问题：他们得帮助之后，该往哪里去？许多时候，建议我们不要碰召会这件事的人也被迫要承认，受我们带领归主和得我们帮助的人必须来在一起，以某种方式聚集。有人说我们只该与那些受我们帮助的人聚集，但这么作只是实行分裂。因此，无论看起来是否聪明，我们都无可避免要摸到召会这件事。信徒必须来在一起成为召会以彰显基督。

因基督身体的属天异象而蒙拯救，脱离分裂

我们需要在每个城里一的立场上聚集，远离所有分裂的立场在彼得的时候，我们若在耶路撒冷，很容易知道该怎么作。我们会留在耶路撒冷，作为当地召会的肢体。然后假使我们搬到安提阿、以弗所或哥林多，我们会分别在各个城里作当地召会的肢体。然而，今天在一个如洛杉矶的大城市里，就有许多基督徒聚集。

现在我们要作的事，需要有清楚的辨别力。虽然在哥林多的召会里，信徒当中有分裂，但我们赞美主，那些分裂没有成为分开的召会。然而，让我们假设在哥林多的一个召会成了四个会：属保罗的会、属亚波罗的会、属彼得的会、还有‘属基督’的会。（林前一2»11~12。）在这种情况下，属保罗会的弟兄可能前往罗马传福音，在那里形成一个‘属保罗’的会。在某个时候，属彼得会的弟兄也可能来到罗马，那些借着他们的传扬而得救的人聚在一起，在当地形成了属彼得的会。照样，在哥林多属亚波罗会的弟兄也会在罗马设立一个属亚波罗的会。那么，当来自其他地方的弟兄们到了罗马，他们该去那里聚集？再成立另一个会是错的，但与属保罗的会，或属亚波罗、属彼得的会一同聚集，也是在分裂中。信徒乃该在那城中，在一的立场上在主名里聚集，远离所有分裂的立场。撒但的诡计，乃是声称这个新的、在一里的聚集是另一个分裂。

看见召会不为着别的，只为着彰显基督

今天少有基督徒对于‘一’是清楚的，分裂的光景非常复杂。一个团体也许非常属灵；表面看来，留在这个团体里可能帮助我们主观的认识十字架，得着更深的生命、复活的实际、以及基督丰满之身材的度量。在那个团体里的人或许会宣称，他们因着在其中聚集而得到许多帮助。另一个团体也许积极传福音，只在意扩展神的国；第三个团体可能有许多圣经知识，认识所有的预表和预言。另一面，站住召会正确立场的人看起来似乎没有那么属灵、积极、有能、或富于知识。然而，那里才是身体在地方上真正的彰显？我们需要基督身体的异象，看见我们在地上不是为着属灵、传扬或教导，而是为着彰显基督。即使我们软弱，在传福音上无力，在教导上贫乏，但靠主的怜悯，我们仍必须在一的正确立场上来在一起，以彰显基督。这对我们是真正的试验。主在祂的主宰下，会逐渐的将生命之福赐给在一里聚集的召会。（诗一三三。）然而，我们不可以争竞的方式，存心要比别人更属灵、更有能、或更有知识。我们若这样作，会失去祝福。

反之，我们必须谦卑，承认自己的软弱、贫穷、不成熟和短缺，但仍站住一的正确立场，向人宣告我们在此不为别的，只为着彰显基督。我们需要的不是争竞，而是把'井'挖得更深，直到生命水涌流出来。然后，我们可以把我们的光景交给主。我们若没有这样的异象，可能会问：'如果我们是对的，为什么我们这么贫穷、软弱、又缺乏知识？假如"属保罗的"、"属亚波罗的"、"属彼得的"会都是错的，为什么他们属灵、有能且满了圣经知识？'我再说，这是个真正的试诱。靠着主的怜悯和恩典，胜过属灵、有能、善于施教的试诱，并站住一的正确立场，是极具意义的。我们必须清楚这事。仇敌甚至狡诈的利用属灵、传福音的能力、以及好的教训，来分裂并破坏基督在地方上的彰显。因此，我们不可寻求属灵、能力、知识或教训，反该照着神永远的定g，寻求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真正的彰显。我们若这样作，祝福会临到我们。但我们不该受试诱，仅仅是为着想得到祝福而这样作。如果我们只寻求祝福，我们就会失去祝福。我们需要基督身体的异象；唯有这个异象能拯救我们并保守我们。当一的立场受到破坏，基督身体之彰显的实际也失去了。不要因别人的属灵、能力、和教训而受试诱或影响。我们必须被保守在属天的异象里，我们若看见身体的异象，就不会违背这异象，并且就会为着身体在地方上之彰显的实际。

顾到基督身体的异象而胜过纷扰、分裂和分门结党

假设有些在安提阿召会的弟兄前往罗马，领悟自己不该与当地的分裂团体一同聚集，他们也许希望在一的正确立场上聚集。然而，他们可能不想加入罗马当地已在一里聚集的人。或许他们会找个借口，说，因着罗马召会的聚集离他们太远了，而且他们说不同的语言，所以他们要为着方便的缘故自行聚集。此外，在罗马召会聚集的弟兄们也可能同意他们的理由，许可分开。至终，从安提阿到罗马的人可能只与安提阿召会交通，也只将他们的难处带到安提阿召会前；但那些从耶路撒冷到罗马的人只与耶路撒冷召会交通。

最后，这两个团体就可能分裂为‘在罗马的安提阿召会’，以及‘在罗马的耶路撒冷召会’。尽管这两个团体仍宣称自己不是公会，并且站在一的立场上，他们却已经失去了正确的立场。这例证说明破坏一的纷扰。若有人进到这种光景，想要在一里聚集，别人会告诉他：‘当弟兄们从安提阿来的时候，他们也想要在一里聚集，但他们今天成了许多分裂之一。即使你想要在一里聚集，你有一天也会形成另一个分裂的团体。所以没有必要顾到召会的事。你作不到的。’要胜过这样的试诱并不容易。我说这话，是因将来这事有可能在我们中间发生。最后，一个弟兄也许决定参与某个会，好在属灵上领受帮助，到另一个会去听有能力的讲道，然后再到别的会得着圣经教训。此外，他也会到处参加擘饼聚会，好表明自己不是分裂的。他这样作，也许觉得自己不受任何一个会或团体的牵绊；然而，他不必开始一个新的分裂团体，他自己已经分裂了。他不受制于任何团体，却无法不受制于自己。他或许认为自己是最大、最不分门结党的人，与神所有的儿女是一，但实际上，他才是最分裂、最分门结党、最狭窄的人，因为他只与自己是一，与别的信徒只是‘隔墙拉手’。这说明今天可怜的光景。这一切的事我思量起来，常常叫我心碎。仇敌是何等狡诈！撒但的诡计是要废掉基督身体在地方上的彰显。我这样说，是因为我们预料到，我们若不清楚这些事，它们很可能会发生在我们身上。我们必须有基督身体的属天异象，并顾到其在地方上的彰显。

第八章 认同地方召会以及主在其中设立的权柄

[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



读经：马太福音十六章十六至十八节，十八章十五至二十节。

召会头一次被提起，是在马太十六章。在门徒认识了主乃是神所膏的基督和活神的儿子之后，主就向他们启示召会的建造。十六至十八节说，‘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活神的儿子。耶稣回答他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不是血肉之人启示了你，乃是我在诸天之上的父启示了你。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召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门不能胜过她。’这里所说的召会是宇宙召会，就是在整个宇宙中独一的召会。召会第二次被提起，是在十八章。十五至十八节说，‘再者，若是你的弟兄犯罪得罪你，你要去，只在你和他之间指出他的过错。他若听你，你就得着了你的弟兄。他若不听，你就另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句句都可定准。他若不听他们，就告诉召会；他若连召会也不听，就把他当作外邦人和税吏。我实在告诉你们，凡你们在地上捆绑的，必是在诸天之上已经捆绑的；凡你们在地上释放的，必是在诸天之上已经释放的。’这几节论到对付弟兄的三个步骤。第一步是单独到他那里，第二步是另带一两个人去，第三步就是将他的事告诉召会。

我们需要地方召会

主在马太十六章所说的是宇宙召会，但祂在十八章所说的必定是地方召会，因为我们能把一件事带去，必是带去地方召会。我们若只有宇宙召会，就无法将事情带到那里。地方召会乃是我们可以将自己的事带去的地方。有人也许宣称自己在宇宙召会里有分，但他若无分于地方召会，仍是无家可归的流浪汉。基督徒虽都是宇宙召会的肢体，但当他们有难处、需要或事情时，却可能无处可去。他们的召会是‘在空中’的召会，而不是在实行上的召会。

我们需要地方召会，就是我们当地在一的独一立场上聚集的信徒。十八章十五节的那一个弟兄并不是召会；他只是召会的一部分、一个肢体。照样，十六节的两三位弟兄也不是召会；他们也只是召会的一部分而已。只有在十七至十八节的召会才是实行上的召会。十九至二十节接着说，‘我又实在告诉你们，你们中间若有两个人在地上，在他们所求的任何事上和谐一致，他们无论求什么，都必从我在诸天之上的父，得着成全。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被聚集到我的名里，哪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这一段说到两三个人一同聚集就会有主的同在。因着今天是怜悯和恩典的时候，所以连一个悔改的罪人也可以得着主的同在。主满有恩典和怜悯，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赐恩给好人，也照样给恶人。然而，两三个人有主的同在，并非指他们就是召会。他们虽有主的同在，却没有最高的权柄。因此，他们若有一件事无法处理，仍需要‘告诉召会’。（17。）当然，假使一地没有召会，两三位弟兄可以站在那地召会的立场。弟兄会在一八二〇年代晚期被兴起，他们开始宣称只要有主在其中，两三个人的聚集就是召会。即使到了今日，许多弟兄会仍是以十八章二十节作为他们的立场，在‘街道召会’，就是以街道或地区命名的小礼拜堂聚集。今天也有许多自由团体以这种方式聚集。例如，大专校园里有一些自行聚集的小型学生团体，甚至有在某些教授家中聚集的较大团体，每一个都宣称自己是在主耶稣的名里聚集，有祂的同在。毫无疑问，这些团体是在主耶稣的名里聚集，他们当中也可能有主的同在。然而，我再说，这并不证明他们就是地方召会。我们若读十八章完整的上下文，就会清楚看见那两三个人不是召会；他们只是召会的一部分，因为他们需要将事情带到召会去。

主尊重召会，并在召会里设立祂的权柄

十八节指明主尊重召会作为最高的权柄。召会所捆绑的，必是在天上已经捆绑的，召会所释放的，必是在天上已经释放的。我们必须学习承认召会的权柄，因为主尊重召会。假使两三位弟兄无法解决问题，他们必须将其带到召会去。然而，这不是说他们应当召聚大会，将事情陈明给所有的信徒；这必然是指他们该将事情陈明给长老，就是领头的人、负责的弟兄们。这含示召会中有某种权柄，这可见于使徒行传。彼得、约翰和其他人是在耶路撒冷领头的人，在那里担负某种权柄。（二 37，五 29，八 14。）同样的，使徒保罗和他的同工在各召会中设立长老。（十四 23。）这也是权柄的事。召会和其中的权柄是我们双重的试验认同地方召会和召会中的权柄乃是双重的试验。根据主的教训，当两三位弟兄有不能解决的事时，他们必须将其带到召会去。我们很容易说我们承认召会，但实际上我们也许不喜欢召会中的某些人，因此我们不想要将我们的事带到召会去。我们可能希望退去，让别的弟兄来处理。然而，我们若这样作，就使自己成为一个小分裂。这对我们乃是试验。即使我们撇开对特定人物的感觉，我们也的确尊敬召会，但我们是否认同召会中的领头人，就成了更进一步的试验。我们也许对于领头弟兄们不以为然，或者不愿意与他们配合。这证明召会不是一件简单的事。不愿意承认领头的人，乃是许多基督徒不愿意认同召会的主要原因。我们可以把他们比作犯法者，虽然知道自己是错的，却不尊重警察。我们若不认同召会中的领头弟兄们，我们就会远离召会，制造分裂，损害身体的一。我们需要一再读马太十八章。谈论这章很容易，但实行起来却不简单。召会是我们的试验，不是一天、一周或一年，而是一生之久。无论我们去那里，我们别无选择，只有服从召会。一个弟兄若不喜欢某城的领头人，他也许去别的城市，以为这样就有出路了。然而，在主的主宰之下，那地的领头人对他而言可能更糟。这并不是领头人错了，而是这位弟兄自己错了。这种人无论到何处，都无法服从别人，也无法与自己以外的人是一。假若我们在一地不能服从并保守一，在其他任何地方也不可能作得到。这对我们是试验。我们不该责怪他人。我们必须被带到主的光中接受暴露；这样，我们就会看见，我们需要学习什么属灵的功课。

为着‘一’付代价

我们很容易呼喊：‘为着我们在主里的一，阿利路亚！’但要一同留在一里却不是那么简单；反之，这试验我们是否要认真的保守一。保守一会花上我们的一切；为此必须付上代价的是我们，而不是别人。我们若不愿学这功课，迟早会被摆在试验中，我们可能被暴露出是分门结党者，是制造分裂的。当两三位弟兄有了难处，无论他们是否喜欢召会中的领头人，都必须认同召会并尊敬其中的领头者。没有别的路能保守一。我们若不愿学习认同地方召会和其中领头职分的功课，就不可能保守一。这不是小事。我们常说到否认己、治死肉体，但真正的否认己和治死肉体乃是在召会里。一地的某些信徒若在一的正确立场上聚集，他们就代表那地的地方召会。我们既是基督的肢体和神的儿女，就需要与召会一同聚集，服从召会和那里的带领，而保守一。然而，我们与召会聚集一段时间之后，也许不喜欢召会聚会的方式，或是不满其中的某些人，我们可能就停止与召会一同聚集了。这样停止去聚会，就是分裂。无论我们对当地召会和其中的人满意与否，都不是问题。只要他们是在一的正确立场上聚集的信徒，他们就是那里的地方召会。在这情况下，我们别无选择，只有加入他们。我们若加入他们，就需要服从召会。我们不该说，‘为什么我非得服从召会不可？如果我加入召会，我一定要得许可说出我的意见，假使他们不接受我的话，我就退出。’也许我们没有真的说出这话，但我们里面仍有这种分立的态度。这对我们是个试验。我们若真看见身体的异象和那灵的一，无论我们对召会中的人有怎样的感觉，都会与召会一同聚集，存心要服从他们，并学习十字架的功课。在积极一面，我们也需要在灵中与基督同活，并在召会的聚会里供应生命。我们无需召会请我们作讲员，这也不是我们盼望的；相反的，我们应当简单的抓住每个机会，在聚会中供应基督。我们说过，保守一并不简单。忠信的保守一，一并非按照我们好恶的一，乃是那灵的一，一要求我们甘愿付上代价，甚至付上我们生命的代价。如果我们没有预备好要这么作，就不能宣称我们保守这一。有人也许觉得，这么多弟兄姐妹都是软弱的，又没有看见身体的异象，在这种情形之下很难保守一。我们若读使徒行传和书信，就可以看见甚至在使徒的时候，许多人也在这种光景里。虽然这种难处一直存在，但必定有一些人看见异象并竭力保守一。我们无法帮助每一个人，但我们必须为自己所看见的负责。

一位弟兄留在某处已设立的地方召会中一段时间之后，可能开始对那里的某些事产生不满，认为他才是对的，其他人是错的，所以该为难处担责任的是别人，而不是他自己。之后，他或许到另一个城市里兴起一个召会，但至终那地的某些人会对那个召会感到不满。主会使用这个情形，帮助那位弟兄学习他早先未学到的功课。既然我们不该期盼所有的人认同我们的所作，所以我们自己也不可期盼认同我们所到各处的光景。试图找到符合我们自己的情形，并不是保守一的路；路乃是尊重当地的召会。

只要那是真正的地方召会，我们别无选择，只有服从。此外，我们也必须尊重当地召会的领导职分。除此以外，别无他路可以保守一。这对于我们乃是十字架的杀死。一九三二年，主使用我兴起在烟台的地方召会，那召会开头主要是在我的带领之下。我们一同聚集的人非常喜乐，但某些从其他地方来与我们在一起的人，最后会批评召会的某些事。他们说，‘主在这里的见证很美好，但...。’每当我听到‘但’，我就不高兴，想着：‘你在作什么？你不过是个访客，你不该批评。’这使我学习一个重要的功课。一九三三年，主把我带到上海，去访问当地的召会并与倪柝声弟兄见面。我到那里以前，听到许多关于那处召会的好事。既然倪弟兄在那个召会，我预料那是个非常不一样的召会，我非常仔细地观察那里的情况。说真的，我欣赏那里的许多事，学了许多，也得着很多帮助。

然而，我也有个‘但’。我头一次进入某个聚会时，里面就开始批评了。表面上我点头，但我里面在问：‘这会是倪弟兄所在的上海召会么？’后来，我进到邀请我的弟兄家里，我说，‘这会在上海召会作长老之人的家么？’我待在那里将近四个月，这对我是个真正的试验。

至终，主对我说，‘你若无法随同这处召会，你也不可能随同任何一处召会。你可以回到烟台，那里的人现在都赞同你；但你的态度若是错的，当人越来越多时，问题就会浮现。你必须在上海这里学功课，不把你自已当作标准。’这样，我学了功课，不要批评或专注在问题上。当时，几位来自其他地方的年轻弟兄与我同住。有时在一场聚会之后，一个弟兄会问我：‘李弟兄，这会在上海的召会么？’在头几周的时候，我很愿意听见这样的话，但不久之后，我学习不去听别人的批评。这是很难学的功课，但我赞美主，也感谢祂，我学会了。我得了益处，至终我也成了其他弟兄的益处。从此以后，无论我到那里，我的眼睛都是闭起来的。我不建议任何事，不对任何事给予评价，只让自己服从所在地的召会。一个召会只要是主所兴起、所认可的，我就不能作什么别的事。你家中的兄弟无论是好是坏，都是由相同的父母所生，你必须认他作你的兄弟。照样，我们需要认同每一个真正的地方召会。我们迟早都必须学习这个功课。若不然，我们走到那里，就破坏那里的一。即使我们在外面没有作任何事，我们自己也会是个分裂，因为我们只能认同自己。召会对我们而言，乃是真正的试验、拯救和保护。我请求你们将这话带到主前，在祂的光中就着这事祷告。我已经学习这样‘驾驶’超过三十年了，发现这是正确的路。你们若不愿接受这话，就会需要‘驾驶’一段很长的时间来学习自己的功课，但最终你会看见没有别的路来保守这一。我们不可能放弃召会，仅仅因自己相信主耶稣并得救而感到满足；反之，我们若向主认真，要在祂的恢复里有分，就必须学习随同召会这独一的功课。否则，我们不可能保守一；一若被破坏了，我们之于主的恢复就了了。无论我们在那里，前往何处，我们必须作的头一件事就是认同当地的地方召会。只要那是地方召会，我们别无选择，只能服从。再者，无论我们的顾虑为何，我们若真要服从召会，也必须服从其中的领导职分。我们若不服从，就会成为一个小分裂。这乃是我们真正的试验；但我们若学习服从的功课，我可以向你保证，我们会有洋溢的祝福。带领若是错了，主会处置，像祂处置扫罗王一样；但我们若正确的服从，祂也许会将我们兴起，就如祂兴起大卫王一样。然而、我们不该怀着有朝一日成为‘大卫王’的念头；这并非成为大卫的路。反之，主知道整个光景。如果我们向主认真，就必须学习保守一的功课。倘若我们付代价以保守一，就会得着满有祂祝福的丰富回报。

第九章 为着‘一’的缘故而有正确的态度、动机和存心

[上一篇](#) [回目錄](#)



读经：

使徒行传八章一节，哥林多前书一章二节，使徒行传二十章二十八节，哥林多前书十章三十二节，加拉太书一章十三节，罗马书十六章十六节，哥林多前书十四章二十二节。

召会是我们的试验，暴露出我们对付了我们的肉体、己、老旧性情、和个人主义有多少。召会甚至更深的试验我们的动机和存心。为要保守身体的一，肉体必须受对付，己必须被除去，老旧的性情必须被治死，个人主义必须撇在一边。不仅如此，我们的动机必须纯洁，存心也必须正确。假使肉体 and 己不复存在，老旧性情无法得势，个人主义被撇在一旁，并且动机纯洁，存心也正确，我们就能保守一。身体的一产生出极高的要求，关于这点，我们没有选择或借口。找借口就证明我们的心和动机不纯洁，存心也不正确。

在兴起召会的事上没有为着己的动机

见证我们只为着主的权益

一个城里基督徒中间的光景可能非常复杂，包括了各种公会、宗派、组织、差会、和自由团体。当我们来到这样的地方，我们必须作的头一件事就是核对我们的动机和存心。我们进到这情形中，绝不可存心要建立自己的召会，而称之为‘地方召会’。有这种存心是错的。

再者，我们也可能有隐藏的动机，想要成为领头人。我们不会告诉别人，甚至不会告诉自己，但隐藏的野心可能就在我们里面。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也许宣称与所有的公会和宗派都了了，认为别人都不懂召会的事，于是抓住机会兴起一个地方召会。但我们必须谨慎，先检查我们的动机是否纯洁，不为自己有所寻求。给主机会在祂的恢复里并在一的立场上，兴起祂身体在一个地方上的彰显，这是正确的。然而，我们必须学习不为自己作任何事。我们该告诉仇敌：‘撒但，我来这里不是为着我自己，甚至不是为着替自己兴起一个地方召会，我在这里是为着主的见证。因此，靠着主的怜悯，我要尽力与祂所有的子民是一，除非他们自己引起分裂。’我们若采取这样的态度，带着纯洁的动机和正确的存心，主会使用我们，兴起其他人与我们站在一起。一个城市里的所有寻求者愿否走这条道路，在于他们的选择，但即使他们在意见上与我们相异，他们良心深处仍能见证我们在动机上是单纯的，在存心上是正确的。无论我们到那里，我们不可给人一种印象，是要在那里建立我们自己的聚集；反之，我们给人的印象必须是：我们在此是为着主的权益、祂的恢复、和祂身体的彰显。如果我们有身体的清楚异象，也有主恢复的道路，向主忠信，在人们的良心里留下我们纯洁且正确的印象，那么他们可以不同意我们的事只有一件，就是我们所走的道路。人并不简单。他们里面也许知道我们是对的，他们在良心里可能知道自己不愿意付代价来走这条路。为这缘故，他们可能会批评我们，或说我们太极端了，但他们若照着自己的良心，会说，‘那些弟兄纯洁又正确。我唯一不同意的，就是他们所走的道路。’我们若给人这种印象，主会兴起一些人与我们站在一起。

不牺牲主的路，但容易让人接触

我们有许多功课必须学习。即使我们带着纯洁的动机和正确的存心到了个城市，主也兴起一些人与我们站在一起，我们仍必须谨慎，绝不可有一种态度，以为主既然首先使用了我们，我们就是那地方的权柄。只因为我们有正确的立场，就要求别人跟随我们，乃是错误的。我们不可让人觉得我们难以相处。无论主多么使用我们兴起祂的见证，我们行事为人需要尽可能让别人容易与我们相处。然而，我们绝不可因着要让人容易跟随而放松并牺牲了正确的立场。这样作就是向主不忠信。一面，我们必须是容易相处的人；但另一面，我们必须向主忠信。我们需要谦卑、卑微、温和、容易相处，但我们绝不可放松；反之，我们向主的道路必须严谨、忠信、忠诚。这是我们必须学习的功课。要作到这事并不简单。我们若容易相处，就可能变得宽松；但我们若向主的道路忠信，可能变得强硬而难以相处。想想主耶稣。当祂在地上时，祂向父忠信且忠诚，从未委屈或牺牲父的事，也从未在父的旨意上放松。另一面，祂很容易让人亲近、接触。我们需要保守一的正确立场的标准。没有人能摇动或改变我们；我们必须有殉道者的灵，愿意为着这立场牺牲我们的性命。然而，我们的态度必须谦卑，我们为人必须易于相处，我们的行事必须让别人易于跟随。这与保守一有诸多关系。即使在召会的早期，就是第一世纪的时候，也存在同样的需要。一面，使徒们，尤其是保罗，很容易相处；但另一面，他们对主忠信，向主忠诚。保罗在林前五章十三节嘱咐在哥林多的召会将一个有罪的人从他们中间挪开；而在提多书三章十节，他说，‘分门结党的人，警戒过一两次，就要拒绝。’这是非常强烈的话。分门结党的人不仅有错误的教导，更是以一种引起分裂的方式教导人。保罗清楚吩咐，某些有罪、制造分裂的人在警戒过之后，就该将他们挪去。这指明要在召会中正确的分辨并对付人事物并非那么简单。一面，我们必须忠信，绝不委屈或牺牲主的路，但另一面，我们行事必须总是让人感觉到，我们是容易亲近的。

一九五八年我受邀至英国，几乎有三周的时间，我天天都应邀讲话。有一天，邀请我的人建议，要举行一个众人都可自由发问的聚集。当时，一位弟兄问了一个关于主恢复的道路的问题。我虽然很难说出心头上的话，但我仍有负担，要忠信、诚实、坦率的回答。我说，‘我行经美国两个半月，又留在英国几周之后，我发现在西方这里，主恢复的路相当不明，好像被浓雾遮蔽了一样。需要有人被主兴起，忠信的告诉主的子民什么是正确的路，吹散浓雾，使主恢复的天空变得晴朗。然而，就我印象所及，几乎没有人敢牺牲自己的利益来说这话；每个人都是宽松的好好先生，使情况变得不明。必须有人牺牲自己，起来向着主恢复的异象忠信，作开路的先锋。这样作要求你付代价并承受许多批评，但“高速公路”一旦铺好，所有的车辆都会来行驶其上。因此，不要害怕被批评。受到赞美不是好事，被毁谤比较好。要学习忠信刚强的讲说正确的路，无论代价多少，甚至花上性命。’我们很容易为着要作好好先生而妥协，但我们若不忠于主和祂的道路，我们的好就没有什么益处。如果我们忠信，人不会一直觉得我们是好好先生。我们需要放胆、忠信、忠诚。另一面，我们行事必须给人一种印象，我们不是难以应付的人。这是我们要在今日复杂、纷扰的光景中保守身体的一，所必须学习的功课。

担负我们的责任，回到一的立场

我们是在主身体的恢复里，这身体包括了每一位信徒。因此，为了不分门结党，我们需要包括主身体的所有肢体。然而，我们不可能与所有的肢体完全相联为一。当所有的以色列人在迦南美地上是一，有耶路撒冷作他们的中心时，他们很容易与其余的以色列人相联为一。然而，他们之后被迁徙到巴比伦和其他地方。被掳七十年之后，主吩咐他们要回到耶路撒冷，也有些人回去了。（拉一1~4。）但那时在实行上就不可能再与神所有的子民相联为一，因为他们大多没有回到耶路撒冷，仍旧分散四布。问题不在那些回到耶路撒冷的人身上，而在于分散的人。因此，在今日基督教的分散、混乱和分裂之中，重要的不是我们在实行上要与神所有的子民相联为一，而是我们要接受主的吩咐，回到正确的立场上。

在早期召会尚未分裂之前，很容易与身体上所有的肢体相联为一。然而，在今天这种混乱之下，各公会里都有真信徒，我们不可能在实行上与他们所有的人相联为一，我们蒙召也不是为此。反之，我们今日在主恢复里的需要，乃是接受主的吩咐，回到一的原初立场。我们不该留在公会里，我们必须回到‘耶路撒冷’。无论我们到那里，都无须担负其他人事物的责任。我们只向主负责，带着纯洁的动机和正确的存心回到并站住一的真正立场，不管别人说我们怎样。他们若批评我们，那是他们的责任，不是我们的。我们必须爱所有的信徒，但他们若选择留在公会里，我们无能为力。我们的需要就是接受主的吩咐，回到一的立场上。回到一的立场乃是主恢复的最终项目之一少有基督徒清楚一的立场。虽然有些错谬，如尼哥拉党的制度，（层二 6，15，）早在第二世纪就被带进召会里，但那时召会中并没有重大的分裂。召会中重大的分裂始于奈斯透留派（Nestorians），他们分裂出去，在波斯设立景教。稍后，罗马天主教与希腊正教分裂，导致召会至少有三次重大的分裂。因此，各方都失去了一的立场。我们需要离开他们，回到耶路撒冷，就是一的正确立场上。天主教又称大公教，虽然‘大公’（catholic）一辞意为‘普世的’，但在罗马天主教里，这辞是指划一。这就是说，罗马天主教不仅与其他的会分裂，也废掉众地方召会行政的区域，将其都带到梵谛冈之教皇的独一权柄之下。因此，在路德马丁的时候，罗马天主教不仅错在邪恶、异端的教训，（20，24，）也错在一的事上。路德离开了天主教，但并不是说他对一的立场有正确的异象。根据历史，他原初并不打算离开天主教，他的意图是要改革，但因着他被拒绝，就被迫离开。我们相当珍赏路德，但我们仍必须领悟他也是人，他在因信称义的教义上非常刚强，但在召会的事上却很软弱；他牺牲了主的亮光，在国教的事上妥协。就这一面而言，我们不可过度赞扬宗教改革。恢复因信称义只是开始。主在一八二〇年代借着弟兄们的恢复，可能比宗教改革更大，但因那个恢复较为隐密、属灵，所以没有被宣扬得那么多。经过许多世纪之后，主如今已恢复了诸多项目。一的立场是主所要恢复的最终项目之一。因此，我们的责任就是顾到主的吩咐，回到一的原初立场。

召会既是独一的，就不需要任何名称

有了公会的名，意即有了某种名称。然而，召会没有任何特殊的名称。在哥林多的召会（林前一2）和在耶路撒冷的召会（徒八1）都不是名称；这样的称呼只是描述而已。召会也称为神的召会，（二十28，林前十32，加一13，）基督的召会，（罗十六16，）众圣徒的召会。（林前十四34。）这些也是失于召会的描述。因着只有一个召会，就无须为召会命名。只因我们有许多人，所以才需要名字。如果世上只有一个人，他就可以被称为‘人’；但今天地上有许多人，就各有自己的名字。召会就是召会，但因着人将其分裂成为许多，就有许多公会之名，就是许多名称。为着与政府有实务上的往来之故，我们可能需要使用一个名称。我们这样作时动机若是纯洁的，就是对的；但我们的动机若不单纯，就会产生难处。我们早期在中国的时候，就领悟到取名字真是危险。取名就是为我们自己命名而成为某某会，所以我们不愿意作这事。然而，日本侵华之后，政府规定所有聚会的团体都必须注册；既要注册，我们就需要有某种名称。我们无法避免，因为政府会指控我们在暗地里作什么事，我们可能会被监禁。因我们不敢使用某个特定的名称，我们就称自己是‘聚会所’。有些政府人士反对，说这听起来不像真正的名字，但最终我们还是得以使用那个名称。一地的所有信徒都被称为在那城里的召会。因着大多数基督徒都已经被带到不同的公会里了，那些留在地方立场上的人就不是那城中的整个召会。然而，他们既在当地站住作为召会，严格来说，他们可以被称为那城的召会，就如在洛杉矶的召会。为此，我们在某些地方也以这样的名称注册，但这不是说我们为自己命名而成为某某会。我们作这些事，主要是因着政府要求的缘故。当人问我们是那个会的，我们可以说我们是召会的肢体，不需要任何名字。当我们在洛杉矶，我们就是在洛杉矶的召会；当我们在芝加哥，我们就是在芝加哥的召会。我们可以将召会比作月亮。我们在台北看见月亮，就称它是在台北的月亮；我们在纽约看见月亮，就称它是在纽约的月亮，但那是相同的月亮。

我再说，我们如何看待名称，取决于我们的动机。我们称自己是在某地的召会，其动机若是为着要替自己命名而成为某某会，我们就错了。我们的动机必须是照着主的身体以及一的恢复这个清楚的异象。我们若有清楚的异象和纯洁的动机，我们在实行上就不会有难处。然而，假使我们的动机不纯洁，异象不清楚，我们就会在一的事上引起难处。我们需要祷告，求主赐给我们纯洁的心，为着基督身体的一的缘故，有正确的态度、动机和存心。